

公司代码：603207

公司简称：小方制药

# 上海小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报告

##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方之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罗晓旭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许娟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2025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70元（含税）。截至2026年4月24日，公司总股本160,820,00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59,503,400.00元（含税）。公司2025年度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该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经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的相关情况及其对公司分红等事项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内容涉及的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 十、重大风险提示

报告期内，不存在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实质性影响的特别重大风险。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存在的风险，敬请查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部分的内容。

##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9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32
第五节	重要事项.....	47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8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76
第八节	财务报告.....	77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第一节 释义

###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本公司、公司、小方制药	指	上海小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方之心生物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方之心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小方医药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小方医药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上海小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上海小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上海小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报告期	指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上海小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小方制药
公司的外文名称	Shanghai Xiao Fang Pharmaceutical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Xiao Fang Pharma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方之光（FANG ZHIGUANG）

###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罗晓旭	蒋丽丽
联系地址	上海市奉贤区洪朱路 777 号	上海市奉贤区洪朱路 777 号
电话	021-58218259	021-50818259
传真	021-58202666	021-58202666
电子信箱	info@xf-pharma.com	info@xf-pharma.com

###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上海市奉贤区洪朱路 777 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无
公司办公地址	上海市奉贤区洪朱路 777 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01411
公司网址	www.xf-pharma.com
电子信箱	info@xf-pharma.com

##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经济参考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小方制药	603207	/

##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延安东路222号外滩中心30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刘颖、梁翠翠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民生路1199弄证大五道口广场1号楼15层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刘雅昕、陈圣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4年8月26日-2026年12月31日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名称	/
	办公地址	/
	签字的财务顾问主办人姓名	/
	持续督导的期间	/

##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3年
营业收入	525,280,851.39	474,583,693.35	10.68	471,871,615.15
利润总额	241,227,209.98	239,506,910.47	0.72	237,169,952.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7,489,677.18	205,271,095.50	1.08	203,627,027.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07,526,029.38	205,253,741.46	1.10	199,187,012.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0,796,649.48	212,208,147.68	-24.23	200,258,125.51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3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92,760,001.02	1,234,234,681.98	-11.46	579,954,207.64
总资产	1,239,471,449.17	1,402,448,475.00	-11.62	712,650,946.12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3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29	1.53	-15.69	1.7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29	1.53	-15.69	1.7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29	1.53	-15.69	1.6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86	24.29	减少6.43个百分点	42.7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86	24.29	减少6.43个百分点	41.80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 2025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29,071,756.14	140,717,911.29	127,428,922.73	128,062,261.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9,842,662.17	60,978,589.15	49,072,717.48	37,595,708.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9,858,859.27	61,378,757.28	48,651,131.19	37,637,281.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217,171.28	37,041,915.42	43,677,631.10	26,859,931.68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5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10,619.4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39,196.96		315,728.69	2,983,029.7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5,584.90	2,252,839.3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96.80	884.32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92,583.72		-310,077.11	-9,962.4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6,415.09		3,979.24	786,775.5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36,352.20		17,354.04	4,440,015.39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十一、存在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司可选择披露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

适用 不适用

#### 十二、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应收款项融资	789,210.32	309,163.20	-480,047.12	-
合计	789,210.32	309,163.20	-480,047.12	-

#### 十三、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 （一）公司主要业务及定位

小方制药是一家专注于外用药品研发、生产及销售的制药企业，以“家有小方，小病不慌”的经营理念，致力于为广大家庭提供品类齐全、疗效稳定、质量优良的外用药品。

##### （二）公司产品及用途

小方制药主要聚焦于外用药物领域，产品以非处方药（即“OTC药品”）为主，使用方便、易于储存，属于典型的家庭常备药。经过三十余年的深耕，小方制药已在家庭常备外用领域建立起稳固的市场地位，旗下“信龙”商标自2002年创设以来，已成为具有较高市场知名度的品牌。

公司产品涵盖消化类、皮肤类及五官类三大细分领域，形成了较为完整的家庭常备外用药矩阵：

- 1、公司消化类产品主要包括开塞露、甘油灌肠剂等，可用于治疗便秘（含小儿便秘）等；
- 2、公司皮肤类产品包括炉甘石洗剂、氧化锌软膏、水杨酸软膏、硫软膏、解痉镇痛酊、冻疮膏、复方薄荷脑软膏、尿素维E乳膏、硼酸洗液、苯扎溴铵溶液、苯扎溴铵酊、复方醋酸地塞米松乳膏、复方苦参水杨酸散、白花油、酮康唑乳膏、复方土槿皮酊等，可用于治疗皮肤瘙痒、痱子、蚊虫叮咬、婴幼儿尿布疹/小儿红臀、脚跟干裂、角质增生、皮炎湿疹、神经性皮炎、痤疮、褥疮、跌打损伤、冻疮、手足皸裂、晒伤烫伤、头癣手癣足癣、趾痒、体股癣等多种常见疾病，也可以满足皮肤保湿、敏感肌湿敷褪红、创口消毒、环境消毒、创面收敛、感冒症状缓解、提神醒脑等日用护理需求；
- 3、公司五官类产品主要包括碘甘油、复方硼砂含漱液、呋麻滴鼻液、氧氟沙星滴耳液等，可用于口腔溃疡、牙龈肿痛、牙周炎、咽炎、鼻炎鼻塞、中耳炎等常见疾病。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25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0.6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7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08%。

### （三）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的物料主要包括原料药、辅料、包装材料等，由采购部负责采购活动以及供应商的日常管理工作。在原料药、辅料、包装材料等物资的采购方面，生产管理部根据历史销售数据、销售管理部提供的销售计划制定生产计划和原料药、辅料、包装材料消耗计划，采购部在收到生产管理部的计划后，依据生产车间物料消耗表、现有库存情况等因素综合分析后，制定采购计划，经审批后执行。

在供应商管理方面，采购部协同质量保证部对供应商进行严格的定期评估、筛选优化，综合考虑供应商的价格、质量、产能、稳定性、相关资质等因素经评审合格后确定采购关系，确保供应、确保质量，并符合市场公允价。公司实行严格的质量评价体系，对于首次使用或变更供应商的物料，将按照质量标准对物料进行质量检验；对于原辅料供应商的变更，公司需进行多批次产品试生产、工艺验证和稳定性考察，并根据变更的类型和程度，依法报相关监管部门备案补充申请或报告。

公司与合格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主要约定合作产品质量、价格条款、供货期等，供应商按采购订单约定发货，公司收到货物按相关规定办理验收入库手续，质检部门按规定进行检验，检验合格后，公司按合同约定条款向供应商支付货款。

### （四）生产模式

公司药品均为自主生产。公司严格按照《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2010 年修订）的要求，已经制定了完善的质量体系、严格的管理标准、精细的操作规程以及其他各项规章制度，实现了所有环节的标准化、程序化、制度化，达成了部分环节的自动化、智能化，保证生产活动的顺利进行。

生产部门根据公司年度销售计划、库存情况、往年同期销售情况等因素制定生产计划。若市场需求有变，生产管理部门则依据销售部门滚动调整的销售计划、产品库存数量、原料库存数量等因素即时制定新生产计划并组织安排生产。整个生产过程的各个环节均严格按照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进行。

### （五）销售模式

公司主要采取“经销+直销模式”开展销售业务。公司直接客户主要包括医药流通企业、连锁药房及 B2C 电商平台。

#### 1、经销模式

报告期内，经销模式为公司主要销售模式，公司的经销商为医药流通企业，主要承担产品销往终端（医疗服务机构、药房）过程中的储存管理、物流配送等职能。

公司的经销商主要包括九州通、国药集团、上药集团、华润医药等医药流通企业。公司根据终端仓储配送能力、渠道资源、资质、资金实力、回款政策等条件筛选经销商。经销商利用自身渠道或通过下级经销商（其他医药流通企业），将产品直接或间接销售、配送至医疗服务机构、药房，最终销售给患者。

#### 2、直销模式

直销模式下，公司直接客户主要为连锁药房。报告期内，海王星辰、一心堂、老百姓大药房、益丰药房、健之佳、国大药房、漱玉平民等大型连锁药房，线上 B2C 电商平台等均为公司客户。通过与大型连锁药房及电商平台进行深度合作，公司产品能够更快速贴近终端市场。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重要非主营业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所处行业为医药制造业，主要聚焦于外用药物研发、生产及销售。报告期内，公司所处的行业在多重因素驱动下呈现稳健发展态势。

### （一）人口老龄化：银发经济开启巨大增量市场

人口老龄化是驱动外用药市场扩容的核心基础性因素。2025年，我国65岁及以上人口已超2.2亿，占总人口比重超15.9%。据相关统计报道，银发经济规模突破10万亿元，其中医疗健康消费占比达35%，且未来十年复合增速预计超过15%。

老年人因身体机能衰退、免疫力降低，消化功能显著下降，更易遭受便秘、湿疹、皮炎、皮肤干燥等困扰。据统计，3亿新退休人群中，75%患有至少一种慢性病。这一庞大的人口基数为家庭常备外用药带来了稳定的增量需求，如开塞露、炉甘石洗剂、氧化锌软膏、尿素维E乳膏等产品，恰好对应老年人的常见健康问题。

值得注意的是，新退休人群与上一代最大的不同，是他们愿意为品质健康买单，这也对小方制药深耕家庭常备药领域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同时也带来巨大增长空间。

### （二）医保覆盖范围全面完善，筑牢外用药消费支付底座

2025年国家医保政策呈现“全民覆盖更广泛、保障待遇更优厚、资源全面向基层下沉”的特征，成为拉动基层用药市场扩容、推动优质外用药放量的核心驱动政策。基本医保参保率稳定在95%以上，实现应保尽保，彻底扩大了外用药消费群体基数；基层医疗机构门诊报销比例不低于50%，基层用药目录全面扩容，既解决了患者“能不能买”的问题，也打通了小方相关产品下沉的“最后一公里”，推动公司医保产品在基层快速放量，非医保OTC产品也借势实现自费市场增长。

### （三）健康消费升级，自我药疗普及，OTC外用药需求持续增加

2025年，随着“预防为主、居家护理”成为国家政策导向与公众共识，叠加人口老龄化与常见病管理需求下沉，一个以家庭为中心的“自我药疗与健康管理”新场景加速形成。这为小方制药企业OTC产品线带来了用户基数扩大、使用频次提升、品类边界拓展的结构性增量市场。随着健康知识普及与分级诊疗推进，居民对轻度疼痛、皮炎湿疹等常见病、轻症优先选择居家自我药疗，外用药因安全性高、操作简单、见效快成为首选，推动外用OTC药品市场增速显著；居民对皮肤健康的重视程度空前，对温和、高效、低刺激的专科外用药需求提升；同时，中青年运动损伤、居家康复等需求扩张，小方制药多元化外用剂型覆盖老中青幼全年龄段、全场景需求。

### （四）药品销售渠道变革，打通终端消费新路径

在药品销售渠道方面，2025年药品销售渠道经历深刻变革，线上线下全链路整合成为行业主旋律。“零售药店稳步增长、线上渠道爆发、处方加速外流、基层终端蓄势”的结构性重构，渠道重心从城市三甲医院向基层医疗、县域零售、线上平台快速转移，与小方制药的渠道战略高度契合。特别是即时零售渠道及B2C平台电商的发展，患者能够借助线上销售渠道便捷地购买到所需的OTC外用药品，这不仅极大地提高了购买的便利性，还显著拓宽了市场的销售范围。电商平台的高效便捷特性，切实造福了广大患者，为OTC外用药市场的快速发展注入了强劲动力。

##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5年，我国经济运行总体平稳、稳中有进，高质量发展扎实推进。在人口老龄化持续加深、居民健康意识显著提升、医保体系不断完善以及政策红利持续释放的背景下，医药行业展现出广阔的发展空间。受益于民众健康意识和消费能力的双提升，特别是家庭常备外用药行业规模稳步扩大、健康消费理念加速升级，为小方制药等深耕家庭常备药领域的企业带来了重要发展机遇。

随着“小病进药店、大病进医院”的就医观念深入人心，以及O2O即时配送等新零售模式的普及，外用OTC药品的消费场景从“应急购买”向“家庭储备”转变。开塞露、炉甘石洗剂、氧化锌软膏等家庭常备外用药的零售市场规模保持稳健增长，消费升级趋势明显。消费者不仅关注药品疗效，对包装设计、使用便捷性、品牌调性等也提出了更高要求。

小方制药积极寻求战略突破，坚持以“品牌引领、创新驱动、渠道升级”为核心策略，致力于构建线上线下营销全链路的整合能力，持续推进主营业务稳健发展，加大市场开拓力度，着力优化管理体系建设，加强风险控制，扎实推进募投项目建设，强化成本管理，不断提高科学管理水平。

小方制药自成立以来，始终坚持深耕家庭常备外用药领域。公司以“做好家庭常备用药，让小方制药走进千家万户”为企业宗旨，为广大患者提供品类齐全、疗效稳定、质量优良的外用药。

### （一）品牌升维：深耕家庭常备药，巩固市场领先地位

公司坚持“家有小方，小病不慌”的品牌定位，深耕家庭常备外用市场。在成熟产品面临增长压力的情况下，公司通过产品迭代升级、包装优化、使用体验提升等方式，持续巩固核心产品的市场优势，这背后是小方制药对打造药品“性价比、颜值比、心价比”的极致追求。

1. 核心产品市场地位稳固：报告期内，根据中康资讯数据显示，公司开塞露、炉甘石洗剂、氧化锌软膏等十余个核心产品，药品零售市场占有率继续保持同品类第一。

2. 子品牌矩阵初步形成：2025年，公司在品牌“信龙”的基础上，重点推出“信龙红臀”（氧化锌软膏）、“龙一点”（碘甘油）、“小方含含”（复方硼砂含漱液）三大子品牌，通过精准的场景定位和更年轻化的视觉表达，成功切入细分市场，不仅满足了高敏人群及年轻消费群体的个性化需求，更有效拓展了品牌的市场边界。

## （二）创新驱动：聚焦临床价值与用户体验

创新是小方制药的灵魂。报告期内，公司坚持以“用户真实需求”为导向，在使用场景创新、新品研发及智能化生产上全面发力。

1. 重磅布局中药 1.1 类新药，进军脱发蓝海市场。2025年6月，公司与上海市皮肤病医院签署协议，合作开发治疗脱发的特色院内制剂“复方侧柏酊”；同年9月，公司与CRO公司博济医药签署技术委托开发合同，正式启动该中药 1.1 类新药的临床研究与注册工作。该项目标志着公司在创新药领域迈出了里程碑式的一步，若研发成功，将成为国内首个用于脱发治疗的中药 I 类新药，极大地丰富公司的产品管线。

2. 持续场景创新，升级用户体验，提高消费体感。公司并未满足于现有成绩，而是对核心产品进行持续的细节打磨。以开塞露为例，公司创新推出了细分场景包装，不仅在外观上采用时尚配色，更在功能上设计了“限位线”专利，解决了照护场景中的操作痛点；针对甘油醇溶液，公司研究其使用便捷性，实现免涂抹护理。这种基于场景的“微创新”，让产品持续焕发生机。

3. 推进未来创意园建设，打造柔性制造体系，创建智慧工厂。公司正全力推进外用生产基地新建项目建设。该基地不仅是产能扩张的核心载体，更是公司转型升级的战略支点。在智能制造方面，公司致力于打造数字化、柔性化的高标准制造体系。在功能定位上，该基地不仅是先进的生产线的体现，更将被打造成未来的小方创意园，一个融合智造、研发、创新与人文交流的综合性产业高地。小方制药将构建起面向未来的柔性制造体系，为公司的市场爆发提供坚实产能保障，同时为品牌注入更丰富的文化内涵与创新活力。

## （三）渠道升级：构建全平台数字化营销矩阵

报告期内，公司深刻认识到医药消费向便捷化、场景化、即时性转变的趋势，家庭常备外用 OTC 药品与即时零售场景高度契合。为此，公司全面推进数字化渠道布局，实现主流电商平台全覆盖。

1. 传统电商平台：夯实品牌旗舰店矩阵。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天猫平台阿里健康品牌旗舰店的全面升级，并开通拼多多平台品牌旗舰店。公司与阿里健康大药房、京东健康大药房等头部平台开展了直供合作及品牌推广，实现了主流 B2C 渠道的深度覆盖。

2. 即时零售平台：抢占 O2O 流量入口。报告期内，针对美团买药、淘宝闪购及京东秒送等 O2O 即时零售平台，公司开展了工业品牌投放合作，以核心单品为“流量入口”，通过平台赋能线下连锁药店，促进销售转化。核心品的高曝光量也带动了其他产品的关联销售，形成了“单品引流、组合转化”的良性循环。

3. 社交电商平台：布局内容与兴趣电商。公司积极探索小红书、抖音等社交电商渠道，并开通平台品牌旗舰店。公司通过场景化使用宣传及健康科普等形式触达年轻消费群体，为品牌注入新的价值及增长动能。

## （四）人才赋能：打造学习型团队及人才梯队

人才是企业发展的第一资源。报告期内，我们围绕“选、育、用、留”全链条，系统性推进人才队伍建设。特别是通过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将核心骨干的个人利益与公司长远发展深度绑定。

1. 落地股票激励计划，构建长效激励机制。公司为建立健全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于 2025 年 2 月正式实施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这一机制的落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与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紧密结合起来，有效激发了关键岗位人员的积极性与创造力。

2. 健全绩效考核体系，强化价值贡献导向。公司基于岗位价值评估，建立了覆盖全岗位的职级标准，明确了各层级的权责与能力要求，为员工提供了清晰的晋升路径。同时，将岗位价值、业绩产出与个人发展深度绑定，通过高绩效导向激励员工创造价值。

3. 实施前瞻性培养与梯队建设。针对关键岗位，我们启动了“梯队储备计划”，重点培养具备数字化技能和创新项目管理能力的复合型人才。通过内部与外部专家培训相结合的方式，为公司的长远发展储备了坚实的后备力量。

####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 （一）专注于外用药领域，品类丰富，剂型全面

公司主要从事外用药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经过三十余年不断地发展和沉淀，拥有药品批文63个，其中涵盖多个医保品种和基本药物品种。公司围绕主营业务，不断扩充产品剂型。目前，公司产品品种囊括主要的外用药剂型，包括酊剂（含激素类）、滴耳剂、滴鼻剂、散剂、搽剂、糊剂、溶液剂、滴眼剂、软膏剂和乳膏剂（含激素类）等多个剂型。同时，公司也具备上述剂型药品的自主生产能力和质量控制体系。

公司坚持以创新思维赋能传统医药，聚焦使用场景、用户体验驱动的集成创新两大研发方向，让经典外用药焕发新生机。在经典产品的迭代升级方面，公司对现有药品进行持续的细节打磨：如开塞露瓶口弧度经过多次打磨确保使用顺畅，瓶体从椭圆形升级为扁球形以提高药液挤压率，设计了“限位线”等专利，解决了照护场景中的操作痛点；针对老年用户，药品标签使用大号字体，搭配漫画图解使用方法，说明书语言通俗、步骤清晰。这些基于场景的“微创新”，让传统外用药的使用体验得到显著提升。

在创新药布局方面，报告期内公司迈出里程碑式的一步。2025年6月，公司与上海市皮肤病医院签署协议，合作开发治疗脱发的特色院内制剂“复方侧柏酊”；同年9月，公司与CRO公司博济医药签署技术委托开发合同，正式启动该中药1.1类新药的临床研究与注册工作。该项目标志着公司在创新药领域迈出了重要一步，若研发成功，将成为国内首个用于脱发治疗的中药I类新药，极大地丰富公司的产品管线。

此外，公司在研产品管线持续丰富，重点推进治疗干眼症的聚乙烯醇滴眼液、抗菌外用药物莫匹罗星软膏、治疗痤疮药物阿达帕林凝胶等产品的仿制与创新工作，逐步完善外用药剂型矩阵，覆盖家庭健康高频需求场景。

##### （二）品牌及客户知名度深入人心

公司深耕外用药行业三十余年，依托持续的品质坚守和市场耕耘，已建立起稳固的品牌认知体系和客户基础。公司于2002年创设并持续使用的“信龙”商标具有较高的市场知名度，2012年起被评为上海市著名商标。

在品牌建设方面，公司坚持“性价比、颜值比、心价比”的“三价比”策略：一是坚持亲民定价，让利消费者，通过规模化与自动化生产摊薄固定成本，确保产品的经济可及性；二是持续优化产品包装设计，融入潮流元素，提升终端陈列吸引力，同时符合适老化趋势；三是从用户需求角度出发，通过健康科普与用户互动，增强品牌情感联结，提供贴心的用药服务体验。在品牌年轻化方面，公司在沉淀二十余年的“信龙”品牌基础上，全新策划并落地了“信龙红臀”（氧化锌软膏）、“龙一点”（碘甘油）、“小方含含”（复方硼砂含漱液）三大子品牌矩阵，通过精准的场景定位和更具年轻化的视觉表达，有效拓展了细分人群市场。

##### （三）销售全覆盖：线上线下全链路整合，全渠道布局优势显著

公司建立了覆盖线上线下、传统与新兴渠道的全链路营销体系，具备较强的渠道整合能力。

在线下渠道方面，公司主要采取“经销+直销模式”开展销售业务。经销模式下，公司与九州通、国药集团、上药集团、华润医药等全国及区域性大型医药流通企业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产品通过其覆盖全国的配送网络触达各级终端。直销模式下，海王星辰、老百姓大药房、益丰药房、一心堂、国大药房、漱玉平民等大型连锁药房均为公司直接客户。

在线上渠道方面，公司紧跟消费习惯向便捷化、场景化、即时性转变的趋势，积极布局数字化营销。公司建立了B2C平台品牌旗舰店，与阿里健康大药房、京东健康大药房等B2C平台开展直供合作；与美团买药、淘宝闪购等O2O即时零售平台开展工业品牌投放合作，以核心单品为“流量入口”赋能线下连锁药店。公司还积极探索小红书、抖音等社交电商渠道，通过内容宣传、健康科普等形式触达年轻消费群体，构建“线上内容宣传+线下体验优化”的数字化营销体系。公司明确将“构建线上线下营销全链路的整合能力”作为战略重点，致力于打造线上线下全域营销生态，让优质药品触手可及。

##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25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2,528.09万元，同比上升10.6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20,748.97万元，同比上升1.08%。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123,947.14万元，比期初下降11.6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109,276.00万元，较期初下降11.46%。

### (一) 主营业务分析

####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525,280,851.39	474,583,693.35	10.68
营业成本	183,850,904.17	163,189,608.48	12.66
销售费用	59,105,431.12	41,581,084.29	42.14
管理费用	19,067,152.43	18,991,942.52	0.40
财务费用	-3,077,283.64	-5,987,149.95	不适用
研发费用	19,295,240.15	15,105,418.01	27.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0,796,649.48	212,208,147.68	-24.2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6,009,067.71	-530,952,736.36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9,465,971.83	463,059,017.93	-175.47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销售费用增加主要系公司加大营销体系建设，人员职工薪酬增加以及市场推广费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财务费用减少主要系利息收入减少。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由于现金管理资金收回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本年度分红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详见以下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分析。

#####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药品制剂	524,695,833.89	183,850,904.17	64.96	10.64	12.66	减少 0.63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消化类	269,014,871.60	112,165,553.67	58.31	11.03	13.01	-0.73
皮肤类	217,134,550.44	64,714,944.36	70.20	14.99	15.73	-0.19
五官类	38,546,411.85	6,970,406.14	81.92	-10.59	-13.04	0.51

合计	524,695,833.89	183,850,904.17	64.96	10.64	12.66	减少 0.63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华东地区	182,767,508.02	63,995,782.77	64.99	6.25	7.29	减少 0.34 个百分点
华北地区	69,585,923.85	25,878,626.69	62.81	5.51	7.45	减少 0.67 个百分点
华南地区	85,516,290.61	26,960,439.59	68.47	18.37	19.91	减少 0.41 个百分点
西南地区	59,115,660.96	19,387,205.44	67.20	3.38	2.07	增加 0.42 个百分点
华中地区	58,865,824.76	21,586,041.22	63.33	30.49	37.46	减少 1.86 个百分点
东北地区	45,231,846.40	18,169,260.81	59.83	5.98	11.82	减少 2.1 个百分点
西北地区	23,402,362.82	7,815,930.59	66.60	24.51	30.96	减少 1.65 个百分点
境外	210,416.47	57,617.06	72.62	-12.04	-6.24	减少 1.69 个百分点
合计	524,695,833.89	183,850,904.17	64.96	10.64	12.66	减少 0.63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经销	444,301,115.65	154,838,069.63	65.15	10.48	12.20	减少 0.53 个百分点
直销	80,394,718.24	29,012,834.54	63.91	11.56	15.20	减少 1.14 个百分点
合计	524,695,833.89	183,850,904.17	64.96	10.64	12.66	减少 0.63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在华东地区的销售金额较高，华东地区包括上海、江苏、浙江、福建等区域，上述地区经济发展水平较高、市场规模较大，公司在上述地区经营时间较长。

##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消化类	万只/万盒	36,445.48	31,888.67	5,350.50	23.02	10.94	75.10
皮肤类	万只/万盒 /万瓶	3,967.65	3,458.91	451.48	20.67	14.69	46.65
五官类	万盒	990.86	695.63	113.93	23.97	-9.01	2.42

产销量情况说明

无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药品制剂	产品成本	183,850,904.17	100	163,189,608.48	100	12.66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消化类	产品成本	112,165,553.67	61.01	99,254,835.23	60.82	13.01	
皮肤类	产品成本	64,714,944.36	35.20	55,918,692.63	34.27	15.73	
五官类	产品成本	6,970,406.14	3.79	8,016,080.62	4.91	-13.04	
合计	产品成本	183,850,904.17	100	163,189,608.48	100	12.66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无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属于同一控制人控制的客户或供应商视为同一客户或供应商合并列示，受同一国有资产管理机构实际控制的除外。

下列客户及供应商信息按照同一控制口径合并计算列示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A.公司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31,013.08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59.04%；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0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0%。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8,718.33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53.31%；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0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0%。

B.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50%、前5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1	供应商一	1,534.32	9.38

注:报告期内前 5 名供应商较去年同期存在新增供应商。

### C. 报告期内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或其他风险警示

前五名销售客户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 D.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贸易业务收入

适用 不适用

贸易业务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前五名销售客户

适用 不适用

贸易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 3、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同比增减 (%)
销售费用	59,105,431.12	41,581,084.29	42.14
管理费用	19,067,152.43	18,991,942.52	0.40
财务费用	-3,077,283.64	-5,987,149.95	不适用
研发费用	19,295,240.15	15,105,418.01	27.74

## 4、研发投入

###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19,295,240.15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0
研发投入合计	19,295,240.15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3.67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0

### (2). 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23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4.35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1
硕士研究生	3
本科	11
专科	5
高中及以下	3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 (不含 30岁)	3
30-40岁 (含 30岁, 不含 40岁)	6
40-50岁 (含 40岁, 不含 50岁)	5
50-60岁 (含 50岁, 不含 60岁)	6
60岁及以上	3

## (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同比增减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0,796,649.48	212,208,147.68	-24.2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6,009,067.71	-530,952,736.36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9,465,971.83	463,059,017.93	-175.47

##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647,585,411.08	52.25	883,430,759.69	62.99	-26.70	
交易性金融资产				0		

应收票据	1,969,864.78	0.16	1,650,545.14	0.12	19.35	
应收账款	121,686,942.72	9.82	87,850,912.95	6.26	38.52	说明 1
应收款项融资	309,163.20	0.02	789,210.32	0.06	-60.83	说明 2
预付款项	16,191,571.13	1.31	10,797,878.16	0.77	49.95	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483,020.60	0.04	548,968.11	0.04	-12.01	
存货	69,183,093.97	5.58	45,205,028.30	3.22	53.04	说明 4
其他流动资产	2,448,641.83	0.20	1,661,067.24	0.12	47.41	说明 5
固定资产	11,968,167.21	0.97	8,465,001.35	0.60	41.38	说明 6
在建工程	336,507,115.74	27.15	329,169,035.80	23.47	2.23	
使用权资产	746,063.63	0.06	403,941.14	0.03	84.70	说明 7
无形资产	22,941,780.33	1.85	24,529,369.89	1.75	-6.47	
长期待摊费用	-	-	1,321,660.11	0.09	-1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4,803,860.74	0.39	3,360,767.37	0.24	42.94	说明 8
其他非流动资产	2,646,752.21	0.21	3,264,329.43	0.23	-18.92	
短期借款	1,119,069.58	0.09	1,650,545.14	0.12	-32.20	说明 9
应付账款	38,993,706.35	3.15	23,085,416.63	1.65	68.91	说明 10
合同负债	6,967,209.88	0.56	894,531.05	0.06	678.87	说明 11
应付职工薪酬	7,303,622.71	0.59	6,201,511.32	0.44	17.77	
应交税费	9,266,105.33	0.75	9,546,188.59	0.68	-2.93	
其他应付款	77,625,973.79	6.26	123,181,401.33	8.78	-36.98	说明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63,138.50	0.09	667,273.87	0.05	59.33	说明 13
其他流动负债	4,001,261.63	0.32	2,921,568.02	0.21	36.96	说明 14
租赁负债	318,860.47	0.03	-	-	不适用	说明 15
递延收益	52,499.91	0.00	65,357.07	0.00	-19.67	

其他说明：

说明 1：销售规模于下半年扩大，四季度销售同期对比增长所致；

说明 2：主要系公司收到的且尚未贴现银行承兑汇票减少所致；

说明 3：主要系公司为购买原材料预先支付的货款增加所致；

说明 4：主要系销售增长导致备货增加；

说明 5：主要系销售增长导致应收退货成本增加；

说明 6：主要系工厂购置机器设备导致；

说明 7：主要系公司新增租赁办公场所所致；

说明 8：主要系预提销售返利和股份支付导致；

说明 9：主要系年末未能终止确认的银行承兑汇票减少；

说明 10：主要系销售增长所需原料备料采购需求增加；

说明 11：主要系预提销售返利增加；

说明 12：主要系公司结算部分工程款项所致；

说明 13：主要系公司本期租赁合同增加；

说明 14：主要系销售增长所带来的应付退货款增加所致；

说明 15：主要系公司本期租赁合同增加；

##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 财务报告”之“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详见“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 医药制造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 1、行业和主要药(产)品基本情况

#### (1). 行业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医药制造业是关系国计民生和经济发展的战略性基础产业。经过多年发展，行业已形成较为成熟的产业体系。随着科学技术的持续进步、我国经济的高质量发展、国家政策的大力支持、人口结构的深刻变化以及医保改革的不断深化，医药制造业仍保持较快发展态势。

#### 1、国家政策大力支持下，医药行业发展向好

受益于国家对医药健康行业的鼓励政策等，中国医疗卫生总支出正在稳步增长。国家先后出台了《“健康中国 2030”规划纲要》《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的建议》等战略部署，将人民健康置于优先发展的战略地位，将科技创新置于医疗行业发展的核心位置，并持续强化医疗健康领域的公共财政投入。

医药行业涉及面广、产业链条长、增长空间大，是具备持续开发价值和长期增长潜力的朝阳产业，也是新常态下“稳增长、调结构、惠民生”的重要着力点。预计未来医药行业将继续保持快速增长趋势，为包括外用药在内的细分领域提供广阔发展空间。

#### 2、人口老龄化带来了未来市场的成长机遇

近年来，我国人口老龄化的程度不断提高，为医药市场带来结构性增长机遇。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25年，我国65岁及以上人口已超2.2亿，占总人口比重超15.9%；2015年，我国65岁以上人口约为1.45亿，占总人口的比例为10.50%。近十年来，我国65岁以上人口占总人口的比例上升了5.4个百分点，上升幅度为51.40%，老龄化进程较快。人口老龄化将会带动药品消费的增加，为医药产业提供较大的市场空间。

人口老龄化将直接带动药品消费的增加，特别是慢性病用药、常见病用药和家庭常备外用药等品类。老年人因身体机能衰退、免疫力降低，更易遭受便秘、湿疹、皮炎、皮肤干燥等困扰，这为外用药市场提供了长期稳定的需求基础，为医药产业提供了较大的市场空间。

#### 3、医保政策改革提高人民群众用药可及性

随着医保改革的深入推进，我国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持续完善。根据国家医保局发布的《2025年医疗保障事业发展统计快报》，截至2025年底，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数达13.3亿人，同比增加406万人，参保率巩固在95%。

在医保药品目录方面，2025年12月，国家医保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印发《国家基本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和工伤保险药品目录（2025年）》及《商业健康保险创新药品目录（2025年）》，本次目录发布及其调整对于重点治疗领域的保障水平得到明显提升。同时，首版商保创新药与基本医保形成较好的互补衔接，标志着“医保+商保”双通道支付体系加速构建。

在支付方式改革方面，截至2025年底，全国层面基本实现短期住院病例95%以上按病种付费，所有省份已启动省内异地就医按病种付费。

医保政策的不断完善，有效提升了人民群众的用药可及性，激发了医药市场的潜在需求，推动医药行业整体需求持续扩大，为医药制造企业创造了更加有利的发展环境。

(2). 主要药（产）品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细分行业、治疗领域划分的主要药（产）品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细分行业	主要治疗领域	药（产）品名称	注册分类	适应症或功能主治	是否处方药	是否属于中药保护品种（如涉及）	发明专利起止期限（如适用）	是否属于报告期内推出的新药（产）品	是否纳入国家基药目录	是否纳入国家医保目录	是否纳入省级医保目录
化学药制造	消化类	开塞露（含甘油）	化学药	用于便秘。	否	否		否	是	是	是
化学药制造	皮肤类	炉甘石洗剂	化学药	用于急性瘙痒性皮肤病，如湿疹和痱子。	否	否		否	是	是	是
化学药制造	皮肤类	氧化锌软膏	化学药	用于急性或亚急性性皮炎、湿疹、痱子及轻度、小面积的皮肤溃疡。	否	否		否	否	是	是
化学药制造	皮肤类	硼酸洗液	化学药	消毒防腐药，用于冲洗小面积创面与黏膜面。	否	否		否	否	是	是
化学药制造	五官类	碘甘油	化学药	用于口腔黏膜溃疡、牙龈炎冠周炎。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报告期内主要药品新进入和退出基药目录、医保目录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主要药品在药品集中采购中的中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治疗领域或主要药（产）品等分类划分的经营数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治疗领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 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 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 减(%)	同行业同领域产 品毛利率情况
消化类	26,901.49	11,216.56	58.31	11.03	13.01	-0.73	/
皮肤类	21,713.46	6,471.49	70.20	14.99	15.73	-0.19	/
五官类	3,854.64	697.04	81.92	-10.59	-13.04	0.51	/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药（产）品研发情况

(1). 研发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专注于家庭常备外用药物细分赛道，新产品管线研发储备紧紧围绕公司既定战略发展定位，拓展后续外用药的仿制及新药创新，充分利用专家工作站平台的资源，优化后续产品研发结构及成本，逐步实现覆盖外用药剂型全覆盖，家庭健康外用药物应用需求全覆盖。

(2). 主要研发项目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研发项目（含一致性 评价项目）	药（产）品名称	注册分类	适应症或功能主治	是否处 方药	是否属于中药保护 品种（如涉及）	研发（注册） 所处阶段
莫匹罗星软膏	莫匹罗星软膏	化药类	本品为局部外用抗生素，适用于革 兰阳性球菌引起的皮肤感染，例	否	否	放大研究

			如：脓疱病、疖肿、毛囊炎等原发性皮肤感染及湿疹合并感染，不超过 10 厘米×10 厘米面积的浅表性创伤合并感染等继发性皮肤感染。			
利丙双卡因乳膏	利丙双卡因乳膏	化药类	本品用于下列情况的皮肤局部麻醉：针穿刺，例如：置入导管或采血。浅层外科手术。例如：生殖器粘膜，在浅层外科手术或浸润麻醉之前；腿部溃疡清洁/清创术。	是	否	放大研究
聚乙烯醇滴眼液	聚乙烯醇滴眼液	化药类	可作为一种润滑剂预防或治疗眼部干涩、异物感、眼疲劳等刺激症状或改善眼部的干燥症状。	否	否	放大研究
氧氟沙星滴耳液	氧氟沙星滴耳液	化药类	外耳炎、中耳炎	是	否	放大研究
米诺地尔搽剂	米诺地尔搽剂	化药类	使头皮毛发再生	否	否	放大研究
阿达帕林凝胶	阿达帕林凝胶	化药类	适用于以粉刺、丘疹和脓疱为主要表现的轻中度寻常型痤疮的局部治疗。可用于治疗面部、胸和背部的痤疮。	否	否	放大研究
炉甘石粉	炉甘石粉	原料药	消毒防腐药和收敛药	/	否	放大研究
复方透骨草溶液	复方透骨草溶液	中药 1.1 类	清热燥湿，杀虫止痒。用于手癣、足癣、甲癣。	是	否	临床前研究
复方侧柏酊	复方侧柏酊	中药 1.1 类	各类脱发	是	否	临床前研究

(3). 报告期内呈交监管部门审批、通过审批的药（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主要研发项目取消或药（产）品未获得审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研发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 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26、无形资产”之“(2).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6). 研发投入情况

同行业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同行业可比公司	研发投入金额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	研发投入占净资产比例 (%)	研发投入资本化比重 (%)
福元医药	403,415,656.85	11.51	10.67	0.00
马应龙	110,168,429.42	2.85	2.44	29.10
仁和药业	47,354,928.79	1.34	0.75	4.83
华润三九	1,733,507,063.35	5.49	7.82	27.07
羚锐制药	121,825,662.43	3.48	3.96	4.56
同行业平均研发投入金额				483,254,348.17
公司报告期内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				3.67
公司报告期内研发投入占净资产比例 (%)				1.77
公司报告期内研发投入资本化比重 (%)				0

研发投入发生重大变化以及研发投入比重、资本化比重合理性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 1：同行业可比公司研发投入数据来自羚锐制药 2024 年年度报告以及其他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

注 2：同行业平均研发投入金额为五家同行业公司的算术平均数。

主要研发项目投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研发项目	研发投入金额	研发投入费用化金额	研发投入资本化金额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复方侧柏酊	413.86	413.86	-	0.79	不适用	
聚乙烯醇滴眼液	82.14	82.14	-	0.16	-47.00	
米诺地尔搽剂	29.61	29.61	-	0.06	不适用	
利丙双卡因乳膏	83.76	83.76	-	0.16	14.16	

莫匹罗星软膏	195.66	195.66	-	0.37	437.68
阿达帕林凝胶	83.26	83.26	-	0.16	142.03
氧氟沙星滴耳液研发	44.98	44.98	--	0.09	-5.80

### 3、公司药（产）品销售情况

#### (1). 主要销售模式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采取“经销+直销模式”开展销售业务。公司直接客户主要包括医药流通企业、连锁药房及 B2C 电商平台。

##### 1、经销模式

报告期内，经销模式为公司主要销售模式，公司的经销商为医药流通企业，主要承担产品销往终端（医疗服务机构、药房）过程中的储存管理、物流配送等职能。

公司的经销商主要包括九州通、国药集团、上药集团、华润医药等医药流通企业。公司根据终端仓储配送能力、渠道资源、资质、资金实力、回款政策等条件筛选经销商。经销商利用自身渠道或通过下级经销商（其他医药流通企业），将产品直接或间接销售、配送至医疗服务机构、药房，最终销售给患者。

##### 2、直销模式

直销模式下，公司直接客户主要为连锁药房。报告期内，海王星辰、一心堂、老百姓大药房、益丰药房、健之佳、国大药房、漱玉平民等大型连锁药房，线上 B2C 电商平台等均为公司客户。通过与大型连锁药房及电商平台进行深度合作，公司产品能够更快速贴近终端市场。

#### (2). 销售费用情况分析

销售费用具体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具体项目名称	本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占销售费用总额比例（%）
职工薪酬费用	3,401.94	57.56%
市场费	1,122.24	18.99%
差旅费	632.45	10.70%
销售展会费	273.69	4.63%
股份支付	237.70	4.02%
业务招待费	102.41	1.73%
外包服务费	60.98	1.03%

其他	79.12	1.34%
合计	5,910.54	100.00%

同行业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同行业可比公司	销售费用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福元医药	1,199,310,097.23	34.22
马应龙	1,014,949,223.52	26.25
仁和药业	345,393,966.88	9.77
华润三九	9,088,584,315.77	28.76
羚锐制药	1,596,930,049.01	45.62

销售费用发生重大变化以及销售费用合理性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 1：同行业可比公司销售费用数据来自羚锐制药 2024 年年度报告以及其他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

####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五）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 1、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 2、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应收款项融资	789,210.32				47,391,091.18	47,871,138.30		309,163.20
合计	789,210.32				47,391,091.18	47,871,138.30		309,163.20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请参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秉持“家有小方，小病不慌”的经营理念，致力于成为国内专注于外用药品研发、生产及销售的领军企业。公司将坚持以患者需求为导向，通过提供兼具创新性与便捷性的外用产品，助力患者及家庭更有效地实现自我健康管理。

在中短期战略上，公司将聚焦外用仿制药与中药外用创新药，持续深耕主营业务，不断提升产品线的深度与广度。通过高效、智能、专业的运营体系，进一步巩固国内市场优势，树立公司的品牌形象与专业口碑。与此同时，公司将积极拓展家庭日常使用的医疗器械产品领域，并逐步布局国际市场，力争发展成为国内细分行业领先、医药行业知名的外用制剂标杆企业。

###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坚持以“家有小方，小病不慌”为经营理念，围绕品牌建设、需求下沉、区域布局优化、成本控制与合规经营等方向，持续提升运营管理水平，稳步丰富产品管线，夯实可持续发展基础。

当前，医药行业竞争日趋激烈，部分成熟产品面临增长压力。公司将坚持以创新为核心驱动力，在研发、销售、产品拓展及人才结构等方面持续优化，提升整体竞争力。在数字化进程加速的背景下，公司将在产品开发、客户教育及销售路径中积极引入数字化思维，推动业务模式升级。

公司致力于构建线上线下协同发展的医药营销体系，通过客户运营模式创新，推动家庭场景下的用药教育普及与产品组合的深度渗透，不断增强品牌影响力和客户粘性。

公司将围绕“创新能力强、客户连接深、产品延展广”的发展目标，持续打造具备可持续增长能力的现代医药企业。

#### 1. 深化品牌建设，拓展全渠道营销布局

公司依托“信龙”品牌二十余年的客户基础，结合药品渠道营销模式的发展趋势，持续深化品牌建设。在巩固线下经销商渠道的同时，积极布局线上品牌建设，推动线下与线上营销渠道的立体化协同，提升公司可持续增长能力。公司将持续推进子品牌矩阵建设，围绕“信龙红臀”“龙一点”“小方含含”等子品牌，针对婴幼儿红臀、口腔溃疡、咽炎等细分场景开展精准营销，通过场景化内容宣传与社交电商渠道拓展，实现品牌价值的持续进化与用户触达的深度渗透，提升公司可持续增长能力。

#### 2. 丰富产品管线，创新研发驱动发展

公司专注于家庭常备外用细分赛道，新产品管线的研发储备紧密围绕公司战略发展定位，持续拓展外用仿制药及中药外用创新药。依托专家工作站等平台资源，优化后续产品研发结构，逐步健全外用药产品体系，更好覆盖家庭健康外用药场景，满足细分市场需求。

#### 3. 创新人才机制，建设高素质人才队伍

公司坚持以人为本的发展理念，持续完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公司将创新人才引进机制，重点引进具有创新药研发背景、数字化营销经验及国际化视野的高端人才，为创新发展提供智力支撑。以培养管理和技术骨干为重点，有计划地提升现有人才队伍，构建高级、中级、初级人才梯次结构。创新培训体系建设，完善内外部相结合的多元化培训机制，提升员工技能与整体素质。同时，持续健全激励政策，建立股权激励等长效激励机制，增强员工凝聚力和协作积极性，推动员工队伍向专业化、规范化、现代化方向发展，为公司持续发展提供人才保障。

#### 4. 创新数字化管理，提升运营决策效能

公司依托各销售渠道平台运营数据，搭建营销全渠道运营数据监控系统。通过数据驱动方式，提升营销计划的准确性，降低库存水平，减少效期品损耗，持续优化运营效率，以更好应对和满足不断变化的市场需求。

####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 1、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为消化类、皮肤类、五官类等外用药产品。虽然公司主要产品已在细分市场形成一定竞争优势，然而报告期内，公司受行业内企业竞争压力的影响。如果竞争对手未来推出更具疗效优势或性价比优势的产品，而公司不能在产品、质量、技术、品牌、管理、市场等方面保持竞争优势，将会对公司市场份额、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 2、医药行业政策法规变动风险

公司产品均为外用药，绝大多数产品为非处方药，使用历史较长，面向普通疾病，产品价格也相对低廉。因此，目前公司的产品未被有关部门纳入一致性评价范围。加之公司产品销售价格相对低廉等原因，公司产品也未被有关部门纳入带量采购的范围。同时，公司产品主要为非处方药，产品使用方便、安全性高。该等产品不需要凭医师处方即可自行购买使用，因此，产品销售不依赖处方，无须通过医疗服务机构，患者可以根据自身用药知识自行决策并进行购买和使用，产品无需向医疗服务机构进行大力度推广介绍。因此，公司产品在销售过程中，无需发生大额推广费用。

综合上述产品特点，一致性评价、带量采购和两票制等医药行业政策尚未对公司造成重大影响。但随着我国医药行业政策不断调整、优化，医疗卫生领域政策可能发生重大变化。若未来国家对现有医药行业政策持续优化或出台招投标等各类新政策，公司不能及时适应相关政策的变动，将面临产品价格下降、销量下滑以及公司盈利能力大幅下滑的风险。

##### 3、产品相对集中的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包括开塞露、炉甘石洗剂等产品，报告期内上述品种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及毛利占毛利总金额的比例较高。因此，公司存在产品相对集中的风险。同时，随着行业竞争情况不断加剧，产品市场份额可能出现波动。若该等产品的市场竞争格局、生产原料、销售状况等发生不利变化，主要产品开塞露、炉甘石洗剂等产品将面临成长空间受限的情况，将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较大的影响。

##### 4、研发风险

为保持竞争优势，保持长期稳定发展，公司结合行业发展和用户需求，开展了包括新产品研发、生产设备创新改造、产品规格和包装优化、原辅料优化等研发项目。如果未来出现研发效果不达预期、部分技术无法突破、产品未能成功通过监管机构审批或审批速度不及预期等的情形，将对公司的经营效益和持续发展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 5、销售和推广费用增加的风险

公司产品主要为家庭常备外用药，疗效稳定，药效机制明确，患者知晓度也较高。随着营销渠道的布局深化，公司的销售人员可能会增加，媒体广告等宣传投入可能增加，销售费用等随着业务规模的扩大可能呈上升趋势。未来若行业竞争加剧或公司开发的新产品上市，公司可能将进一步加大产品推广力度、扩大销售团队，公司的销售费用或各类推广费用可能会面临进一步增加的风险。

##### 6、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甘油是公司产品开塞露的重要原材料。受到宏观经济环境变化、全球大宗商品价格上涨等因素影响，若未来甘油等主要原材料价格持续上涨，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 7、募投项目延期风险

截至2025年12月底，公司外用药生产基地建设项目投入进度为78.98%，新产品开发项目投入进度为8.28%，营销体系建设及品牌推广项目投入进度为58.52%。

医药制造行业具备严格的监管属性，生产基地项目竣工后，尚需通过药品生产许可等相关检查方可正式投产。药品生产许可等相关检查涉及资料审查、现场检查、综合评定等多个环节，法定工作时限较长，且相关检查后的整改时间不计算在周期内。此外，近年来药品监管法规持续更

新，若药品生产许可等相关检查期间遇法规标准调整，可能需对厂房设施进行调整或补充验证。因此，公司募投项目存在因药品生产许可等相关检查进度不及预期而导致延期的风险。

医药行业技术迭代较快、市场竞争格局持续变化，公司可能根据临床需求演变、竞品研发进展或技术路线更新等因素适时调整研发方向或产品策略。若公司在研产品的研发方向发生调整，可能导致部分研发项目投入进度重新评估，放缓部分在研项目进度，进而影响新产品管线的落地节奏。

#### (五)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有关规定，结合实际情况，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健全现代企业制度，规范公司运作，上市以来公司逐步建立并完善了治理架构与运行机制，各机构均能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实现有效运作。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7次董事会、5次监事会、3次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定期报告、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等有关事项。公司董事会下设的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为董事会的重大决策提供咨询、建议，以保证董事会议事、决策的专业化和高效化；独立董事在公司定期报告、内部控制、聘任审计机构、经营战略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 三、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薪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薪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薪酬
方之光	董事长、总经理	男	68	2021年12月17日	2027年12月16日	0	0	0	/	122.29	否
鲁爱萍	董事	女	62	2021年12月17日	2027年12月16日	0	0	0	/	30.00	否
方家辰	董事	男	37	2021年12月17日	2026年2月12日	0	0	0	/	94.90	否
方家辰	副总经理	男	37	2021年12月17日	2027年12月16日	0	0	0	/	/	否
罗晓旭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女	36	2021年12月17日	2027年12月16日	0	0	0	/	68.08	否
蒋昶	董事	男	68	2024年12月17日	2027年12月16日	0	0	0	/	24.00	否
张长伟	董事	男	51	2021年12月17日	2025年11月10日	0	0	0	/	56.01	否
张长伟	厂长	男	51	2021年12月17日	2027年12月16日	0	0	0	/	/	否
卓福民	独立董事	男	75	2022年2月18日	2027年12月16日	0	0	0	/	8.00	否
杨力	独立董事	男	52	2022年2月18日	2027年12月16日	0	0	0	/	8.00	否
余玮	独立董事	女	51	2022年2月18日	2027年12月16日	0	0	0	/	8.00	否
曹颖	副总经理	女	43	2021年12月17日	2027年12月16日	0	0	0	/	58.98	否
姚邹青	董事长助理	男	42	2021年12月17日	2027年12月16日	0	0	0	/	57.06	否
蒋丽丽	董事长助理	女	39	2021年12月17日	2027年12月16日	0	0	0	/	35.35	否
许娟	财务经理	女	44	2021年12月17日	2027年12月16日	0	0	0	/	67.48	否
蒋爱娥	副厂长	女	47	2021年12月17日	2027年12月16日	0	0	0	/	52.14	否
赵云飞	总工程师	男	48	2021年12月17日	2027年12月16日	0	0	0	/	43.04	否
曹同洪	质量总监	男	45	2021年12月17日	2027年12月16日	0	0	0	/	37.84	否

尹毓峰	监事（离任）	男	46	2021年12月17日	2025年11月10日	0	0	0	/	/	否
祝良山	监事（离任）	男	51	2021年12月17日	2025年11月10日	0	0	0	/	22.05	否
何其慧	监事（离任）	女	30	2024年12月17日	2025年11月10日	0	0	0	/	9.53	否
尹毓峰	董事	男	46	2025年11月10日	2027年12月16日	0	0	0	/	32.26	否
合计	/	/	/	/	/	0	0	0	/	835.02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方之光	1957年1月出生，加拿大籍，中国语言文学专业，本科学历。1989年至1991年任香港恒力集团恒深制衣总经理，1991年至今任运佳远东有限公司董事长，1993年至今先后担任公司执行董事、董事长、总经理等职务。
鲁爱萍	1963年8月出生，加拿大籍，高中学历。2016年11月至2021年11月任上海小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21年12月至今任上海小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方家辰	1988年5月出生，加拿大籍，高级企业管理专业，硕士学历。2010年9月至2015年9月任 Best Buy 店长助理，2016年7月至今先后担任上海小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董事等职务。
罗晓旭	1989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区域经济管理专业，本科学历。2013年8月至2017年3月任嘉里集团北京嘉奥房地产有限公司公寓市场销售部总监助理，2017年4月至2020年10月任公司总经理助理，2020年11月至2021年2月任公司行政副总经理，2021年2月至今先后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蒋昶	1957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97年12月至2017年5月任上海运佳黄浦制药有限公司（现上海小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7年5月至今任上海小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顾问。
张长伟	1974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药学专业，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2000年7月至2002年2月任上海玉安药业有限公司生产部助理，2002年2月至2003年8月任上海小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生产经理，2003年9月至2004年8月任上海同济堂药业有限公司生产经理，2004年8月至2006年4月任上海玉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生产部经理，2006年4月至2020年12月任上海小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生产总监，2021年1月至今任上海小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工厂厂长，2022年6月至2025年11月任上海小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卓福民	1951年11月出生，中国香港籍，经济学专业，经济学硕士，高级经济师，特级管理会计师。1987年1月至1995年5月任上海市经济体制改革办公室宏观处、企业处处长、主任助理，1995年5月至2002年6月，任上海实业控股有限公司中国香港总部副董事长、CEO，2002年7月至2005年12月，任祥峰中国投资公司中国总部董事长兼CEO，2006年1月至2013年12月任上海科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创始人兼董事长，2008年1月至2016年12月任纪源资本管理合伙人，2011年8月至今任源星资本创始人兼董事长。
杨力	1974年7月出生，上海交通大学特聘教授。现任上海交通大学智慧司法研究院常务副院长、最高人民法院矛盾纠纷源头治理研究基地主任、智慧司法实验室主任，兼任国际亚太欧洲法学院联盟（APELI）秘书长、上海市法学会公司法务研究会会长、上海市大数据社会应用研究会首任会长。入选国家重大人才工程计划，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最高人民法院重大项目首席专家，发表国内外期刊论文130余

	篇，获专利、软著8项。曾经在美国杜克大学、美国北卡罗来纳大学、荷兰鹿特丹大学等担任访问教授。
余玮	1974年11月出生，会计学博士，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非执业会员，CFA持证人，注册金融风险管理师（FRM），上海对外经贸大学金融管理学院财务管理系教授，硕士生导师。2000年起在上海对外经贸大学任教，历任金融管理学院财务管理系讲师、副教授、教授。现任上海对外经贸大学金融管理学院财务管理系教授，硕士生导师，校学术委员会委员。
曹颖	1983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国际经济与贸易专业，大专学历。2009年1月至2012年4月任南通奥的司船舶设备有限公司销售助理，2012年4月至2013年8月任江苏亨通电子线缆科技有限公司报价员，2013年8月至2018年12月历任公司销售部区域经理、总监，2019年1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姚邹青	1983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药学专业，本科学历。2004年7月至2008年2月任上海卫虹医药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信息部商务专员，2008年6月至2011年8月任上海长征富民金山制药有限公司政府事务部经理，2011年8月至2012年8月任西比曼生物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市场部副经理，2012年8月至2016年10月任仲恩生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市场部经理，2016年10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助理。
蒋丽丽	1986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法学专业，本科学历。2011年10月至2012年10月任非尚电子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法务部法务专员，2012年10月至2014年11月任上海古猿人新材料有限公司法务部法务主管，2014年11月至2017年3月任公司法务经理，2019年10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助理兼证券事务代表。
许娟	1981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资本市场财务专业，硕士学历。2007年8月至2020年5月任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经理，2020年6月至今任公司财务经理。
蒋爱娥	1978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生物工程专业，本科学历，助理工程师。2002年4月至2004年5月任公司生产部副经理，2004年5月至2007年8月任公司质量部QC经理，2007年9月至2008年3月任上海延安药业有限公司质量部QC经理，2008年4月至2020年10月担任公司生产总监，2008年4月至今任公司工厂副厂长。
赵云飞	1977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生物工程专业，本科学历，助理工程师。2002年4月至2020年4月历任公司质量控制室主任、中试室主任、QA副总监、研发部副总工程师等职务，2020年4月至2021年3月任上海美优制药有限公司质量部经理，2021年3月至今任公司总工程师。
曹同洪	1980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药学专业，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2004年5月至2006年4月任上海华源制药安徽广生药业有限公司生产部车间主任，2006年5月至2013年11月历任公司生产部总监助理、质量保证部质量副总监，2013年11月至2017年4月任浙江蓝禾医疗用品有限公司工厂厂长，2017年4月至今任公司质量总监。
尹毓峰	1979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计算机信息管理专业，大专学历。2001年7月至2003年2月任上海科技信息中心运营部职员，2003年3月至2004年12月任深圳市绿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市场部助理，2005年1月至2015年9月任上海小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市场部经理助理，2015年10月至今任上海小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市场部经理，2021年12月至2025年11月任上海小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25年11月至今任上海小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祝良山	1974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97年6月至1998年3月任东莞金光五金塑胶制品有限公司助理电工，1998年4月至1999年12月任东莞凤岗雁田祥泰塑胶玩具厂维修电工，1999年12月至2001年11月任运佳制衣（深圳）有限公司维修

	电工，2001年12月至今任上海小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工程部经理，2021年12月至2025年11月任上海小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何其慧	1995年8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15年9月-2018年7月，任上海运佳黄浦制药有限公司（现上海小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QC检验员；2018年7月至今任上海小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研发部总工程师助理。2024年12月至2025年11月任上海小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方之光	运佳远东有限公司	董事	1991年11月	至今
鲁爱萍	运佳远东有限公司	董事	1991年11月	至今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上述为公司在任董事、高管在股东单位的任职情况。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杨力	上海交通大学	教授	2011年12月	至今
余玮	上海对外贸易大学	教授	2019年12月	至今
余玮	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4年9月	至今
余玮	苏州长光华芯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5年7月	至今
卓福民	上海源星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管理合伙人	2011年8月	至今
卓福民	江西中科九峰智慧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11月	至今
卓福民	金宝贝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5月	至今
卓福民	苏州镭智传感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6月	至今
卓福民	辉粒药业(苏州)有限公司	董事	2023年10月	至今
卓福民	济视同光医药科技(宁波)有限公司	董事	2023年11月	至今
卓福民	上海源星云胤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8年2月	至今
卓福民	嘉善星原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0年4月	2025年7月
卓福民	宁波星祥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0年4月	至今
卓福民	深圳玛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1年1月	至今
卓福民	上置集团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0年11月	2025年2月
卓福民	Daqo New Energy Corp.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09年11月	至今
卓福民	源创星源企业管理咨询(宁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0年3月	至今
姚邹青	安徽佳园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5月	2025年1月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上述为公司在任董事、高管在其他主要单位的任职情况。任职起始日期为担任目前职务的时间。
--------------	--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决策程序	①董事报酬由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出建议并报董事会，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会审定。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定高管绩效考核薪酬管理制度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出建议并报董事会审议。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并发放，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确定依据	任具体职务的董事，根据其在公司的具体任职岗位领取相应薪酬；未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和津贴；独立董事享有固定数额的津贴；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基本薪酬、津贴及绩效奖金三部分构成，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高级管理人员所任职位的管理范围、重要性、职责、市场薪资行情等因素拟定，并考虑公司的经营效益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完成公司经营计划和分管工作目标的情况及其完成工作的效率和质量进行综合考核。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依据上述规定按时发放。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依据和完成情况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津贴不适用考核机制。非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根据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2025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考核方案执行，薪酬已按考核结果执行。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递延支付安排	报告期内公司无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递延支付安排。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止付追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应披露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止付、追索事项。

**(四)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张长伟	董事	离任	工作调动
尹毓峰	董事	选举	工作调动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四、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会的次数
方之光	否	7	7	1	0	0	否	3
鲁爱萍	否	7	7	1	0	0	否	3
方家辰	否	7	7	1	0	0	否	3
罗晓旭	否	7	7	0	0	0	否	3
张长伟	否	5	5	0	0	0	否	3
蒋昶	否	7	7	2	0	0	否	3
尹毓峰	否	2	2	0	0	0	否	0
卓福民	是	7	7	6	0	0	否	2
杨力	是	7	7	6	0	0	否	3
余玮	是	7	7	6	0	0	否	3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7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7

#####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五、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余玮、卓福民、蒋昶
提名委员会	方之光、卓福民、杨力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杨力、方之光、余玮
战略委员会	卓福民、方之光、余玮

##### (二)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3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4/28	《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同意通过所有议案并提交董事会会议审议	/

	《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关于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关于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关于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025/8/22	《关于上海小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同意通过所有议案并提交董事会会议审议	/
2025/10/24	《关于上海小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关于更换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通过所有议案并提交董事会会议审议	

**(三)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1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15/11/10	《关于上海小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增选董事的议案》	同意通过所有议案并提交董事会会议审议	/

**(四)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4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1/3	《关于<上海小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关于<上海小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同意通过所有议案并提交董事会会议审议	/
2025/2/13	《关于向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同意通过所有议案并提交董事会会议审议	/
2025/4/28	《关于董事2025年度薪酬的议案》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的议案》	同意通过所有议案并提交董事会会议审议	/
2025/12/19	《关于调整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关于向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同意通过所有议案并提交董事会会议审议	/

**(五)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1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11/21	《关于上海小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的议案》	同意通过所有议案并提交董事会会议审议	/

**(六)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审计委员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委员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七、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529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0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529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管理人员	47
销售人员	295
生产、质检及研发人员	183
采购人员	4
合计	529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本科及以上学历	143
大专	240
大专以下	146
合计	529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结合所在地工资标准、行业及区域竞争状况、物价水平及宏观经济环境等因素，并充分考虑公司业务模式及运营实际，已建立覆盖固定管理人员、销售人员及生产技术人员在内的多层次薪酬管理体系。

在此基础上，公司持续完善以绩效为导向的激励机制，强化绩效激励与中长期激励相结合的薪酬结构设计。其中，激励重点围绕经营目标达成、关键指标完成情况进行兑现；中长期激励则通过与公司整体业绩、持续发展能力及上市公司价值表现相挂钩，推动员工收益与公司效益实现深度绑定，促进员工与公司形成利益共同体和长期发展共同体。

未来，公司将进一步结合不同地区、不同岗位的差异化特征，根据行业发展趋势及公司战略需要，动态优化薪酬结构与激励机制，持续提升薪酬体系的市场竞争力与内部公平性，充分激发员工活力与创造力，实现员工个人价值提升与公司高质量发展的协同共进。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建立以战略为导向的人才发展与培训体系，通过多维度、系统化的培训机制，持续提升员工专业能力与综合素质，保障合规运营，推动业务创新与组织发展，有效支撑公司整体战略目标的实现。公司以岗位能力模型为基础，明确各岗位“应知应会”标准，构建标准化、可落地的人才培养路径，确保员工能够胜任岗位职责并持续提升履职能力。公司同时依托数字化学习平台推

进在线学习与知识沉淀，强化学习的持续性与覆盖面，不断提升组织学习能力，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保持长期竞争优势，实现可持续发展。

公司培训体系采用分层分类的实施方式，主要包括内部培训、在线培训及外派培训等多种形式。培训内容围绕岗位“应知应会”要求及公司经营发展需要，重点涵盖以下类别：新员工培训（企业文化与制度导入）、岗位技能培训（专业能力与操作规范）、合规与法规培训（法律法规及行业规范）、安全与健康培训（EHS相关要求）、创新与技术培训（研发与工艺提升）、销售与市场培训（产品与渠道能力）、领导力与发展培训（管理能力与组织发展）等。公司通过培训与绩效管理相结合的方式，推动培训成果转化，持续提升员工能力与组织效能。

####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331,127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万元）	890.83

### 八、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未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具体的利润分配政策详见《公司章程》利润分配相关条款。2025年，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中关于现金分红政策的规定执行和实施了2024年度利润分配，充分尊重中小投资者的意见，切实维护了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实施了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1.50元（含税）；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实施了2025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公司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7元（含税）。

公司2025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70元（含税）。截至2026年4月24日，公司总股本160,820,00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59,503,400.00元（含税）。该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经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会决议的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 (元) (含税)	3.70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0
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59,503,400.00
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7,489,677.18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	28.68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0
合计分红金额 (含税)	59,503,400.00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	28.68

注:公司 2025 年中期已派发现金红利 112,391,976.90 元,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包括中期已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 171,895,376.90 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82.85%。

#### (五)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1)	353,231,927.4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并注销金额(2)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累计金额 (3)=(1)+(2)	353,231,927.4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金额(4)	205,462,600.11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比例 (%) (5)=(3)/(4)	172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7,489,677.18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	369,903,160.83

### 九、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25 年 1 月 3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上海小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上海小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 <a href="http://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a> ) 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1、2025-002)
2025 年 2 月 13 日,公司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上海小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上海小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1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 <a href="http://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a> ) 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8)

2025年2月13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向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2025年2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a href="http://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a> ）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2025-011）
2025年4月8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完成了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登记。	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a href="http://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a> ）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
2025年12月1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a href="http://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a> ）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7）

## （二）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 （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设立了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考评机制，绩效考核根据不同岗位性质设定，由公司根据公司利润和个人本年度表现综合评定。公司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制定高级管理人员考核标准并进行考核，报董事会审议后兑现高级管理人员年度绩效薪酬。未来，公司将进一步完善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和激励机制。

## 十、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按照《公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有关规定，进一步完善和细化公司内部控制环境。公司内部控制管理体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以及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实际需要，并能得到有效执行，在公司经营的采购、生产、销售等各个关键环节发挥了较好的管理控制作用，未见重大与重要内控缺陷。内部控制体系结构合理，职责明确，能够适应公司管理和发展的需要，内部控制运行机制有效，达到内部控制预期目标，有效促进了公司战略的稳步实施，保障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详见公司披露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上公告的《上海小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规范子公司经营行为，加强子公司内部管理。公司通过经营管理、人事和薪酬管理、财务管理和审议、审计和监督等多方面，对子公司进行管理和约束，以此保护公司和各投资人的合法权益，确保子公司规范、有序、健康发展。

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存在异常的风险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5 年度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独立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控审计报告，与公司董事会自我评价报告意见一致，详细情况请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报告期或上年度是否被出具内部控制非标准审计意见

□是 √否

**十三、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十四、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的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境信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社会责任工作情况****(一) 是否单独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或 ESG 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 社会责任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外捐赠、公益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60	
其中：资金（万元）	60	“蓝天下的至爱”慈善项目捐赠；上海市慈善基金会卓然专项基金项目捐赠
物资折款（万元）	1.0361	通过北京九州通捐赠北京恒济卫生管理发展基金会
惠及人数（人）	/	/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第五节 重要事项

###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承诺背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控股股东香港运佳	注 1	2024 年 8 月	是	约定期限内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注 2	2024 年 8 月	是	约定期限内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注 3	2024 年 8 月	是	约定期限内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机构股东老百姓、新动能领航、国信资本	注 4	2024 年 8 月	是	约定期限内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自然人股东李卫红、阮鸿献和王琼	注 5	2024 年 8 月	是	约定期限内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注 6	2024 年 8 月	是	约定期限内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监事	注 7	2024 年 8 月	是	约定期限内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实际控制人近亲属	注 8	2024 年 8 月	是	约定期限内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公司领取薪酬和/或津贴的董事（独立董事除外）和高级管理人员	注 9	2024 年 8 月	是	约定期限内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香港运佳、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注 10	2024 年 8 月	是	约定期限内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香港运佳、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注11	2024年8月	是	约定期限内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香港运佳、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注12	2024年8月	是	约定期限内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香港运佳、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注13	2024年8月	是	约定期限内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香港运佳、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注14	2024年8月	是	约定期限内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香港运佳、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注15	2024年8月	是	约定期限内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1：控股股东香港运佳所持股份锁定、持股意向及减持相关承诺：**

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以下简称“锁定期”），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单位在本次发行及上市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也不要求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人的股票发行价格，或者发行人股票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非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人的股票发行价格，则本单位在本次发行及上市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将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发行人在 6 个月期间内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收盘价格指发行人股票经调整后的价格。

在本单位被认定为发行人控股股东期间，本单位将向发行人申报本单位持有发行人股份数量及相应变动情况；本单位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持股变动申报工作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以及其他不时颁布实施的关于锁定期及锁定期满减持上市公司股票的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3、本单位持续看好公司业务前景，全力支持公司发展，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若本单位拟减持本次发行及上市前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及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明确并披露发行人的控制权安排，保证发行人持续稳定经营；且将在减持前 3 个交易日通过发行人公告减持计划，未履行公告程序前不进行减持。自锁定期届满之日起 24 个月内，若本单位减持本单位在本次发行及上市前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发行人的股票发行价格。若在本单位减持前述股份前，发行人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发行人的股票发行价格经相应调整后的价格。

4、若公司因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或公司因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第十一条，触及退市风险警示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前，本单位不减持公司股份。

5、如未履行上述承诺，本单位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因未履行上述承诺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向公司或其他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

6、若监管规则发生变化，则本单位在锁定或减持发行人股份时将执行届时适用的最新监管规则。

**注 2：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锁定、持股意向及减持相关承诺：**

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以下简称“锁定期”），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本次发行及上市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也不要求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人的股票发行价格，或者发行人股票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非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人的股票发行价格，则本人在本次发行及上市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将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发行人在 6 个月期间内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收盘价格指发行人股票经调整后的价格。

3、本人在任职期间内（于本承诺中的所有股份锁定期结束后）每年转让的发行人股份数量将不超过本人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如本人出于任何原因离职，则在离职后半年内，将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发行人的股份。若本人于任期届满前离职，于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半年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在本人被认定为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或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及担任公司董事和/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将向发行人申报本人持有发行人股份数量及相应变动情况；本人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持股变动申报工作将严格遵守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以及其他不时颁布实施的关于锁定期及锁定期满减持上市公司股票的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4、本人持续看好公司业务前景，全力支持公司发展，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若本人拟减持本次发行及上市前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及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明确并披露发行人的控制权安排，保证发行人持续稳定经营；且将在减持前3个交易日通过发行人公告减持计划，未履行公告程序前不进行减持。自锁定期届满之日起24个月内，若本人减持本人在本次发行及上市前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发行人的股票发行价格。若在本人减持前述股份前，发行人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发行人的股票发行价格经相应调整后的价格。

5、若公司因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或公司因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第十一条，触及退市风险警示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人不减持公司股份。

6、如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因未履行上述承诺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向公司或其他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

7、若监管规则发生变化，则本人在锁定或减持发行人股份时将执行届时适用的最新监管规则。

8、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承诺。

**注3：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所持股份锁定、持股意向及减持相关承诺：**

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单位在本次发行及上市前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要求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因发行人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单位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单位仍将遵守上述承诺。

2、若本单位拟减持本次发行及上市前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及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履行公告程序。本单位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价格将符合监管规则的规定以及本单位已作出的各项承诺。

3、如未履行上述承诺，本单位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因未履行上述承诺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向公司或其他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

4、在本单位持有发行人股份期间，若监管规则发生变化，则本单位在锁定或减持发行人股份时将执行届时适用的最新监管规则。

**注4：机构股东老百姓、新动能领航、国信资本所持股份锁定、持股意向及减持相关承诺：**

1、自本单位入股发行人之日（即，2021年9月8日）起36个月内及发行人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12个月内（孰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单位在本次发行及上市前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要求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因发行人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单位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单位仍将遵守上述承诺。

2、若本单位拟减持本次发行及上市前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及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履行公告程序。本单位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价格将符合监管规则的规定以及本单位已作出的各项承诺。

3、如未履行上述承诺，本单位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因未履行上述承诺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向公司或其他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

4、在本单位持有发行人股份期间，若监管规则发生变化，则本单位在锁定或减持发行人股份时将执行届时适用的最新监管规则。

**注 5：自然人股东李卫红、阮鸿献和王琼所持股份锁定、持股意向及减持相关承诺：**

1、自本人入股发行人之日（即，2021 年 9 月 8 日）起 36 个月内及发行人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12 个月内（孰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本次发行及上市前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要求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因发行人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人仍将遵守上述承诺。

2、若本人拟减持本次发行及上市前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及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履行公告程序。本人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价格将符合监管规则的规定以及本人已作出的各项承诺。

3、如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因未履行上述承诺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向公司或其他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

4、在本人持有发行人股份期间，若监管规则发生变化，则本人在锁定或减持发行人股份时将执行届时适用的最新监管规则。

**注 6：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股份锁定、持股意向及减持相关承诺：**

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以下简称“锁定期”），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本次发行及上市前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也不要求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人的股票发行价格，或者发行人股票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非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人的股票发行价格，则本人在本次发行及上市前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将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发行人在 6 个月期间内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收盘价格指发行人股票经调整后的价格。

3、除遵守前述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外，本人在任职期间内（于本承诺中的所有股份锁定期结束后）每年转让的发行人股份数量将不超过本人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如本人出于任何原因离职，则在离职后半年内，将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发行人的股份。若本人于任期届满前离职，于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半年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

4、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及/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将向发行人申报本人持有发行人股份数量及相应变动情况；本人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持股变动申报工作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以及其他不时颁布实施的关于锁定期及锁定期满减持上市公司股票的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5、若本人减持本次发行及上市前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减持价格将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证券监管机构要求（以下统称“监管规则”）的规定以及本人已作出的各项承诺。自锁定期届满之日起 24 个月内，若本人减持本人在本次发行及上市前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发行人的股票发行价格。若在本人减持前述股份前，发行人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发行人的股票发行价格经相应调整后的价格。

6、若公司因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或公司因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第十一条，触及退市风险警示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人不减持公司股份。

7、若监管规则发生变化，则本人在锁定或减持发行人股份时将执行届时适用的最新监管规则。

8、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承诺。

**注 7：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监事所持股份锁定、持股意向及减持相关承诺：**

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12 个月内（以下简称“锁定期”），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本次发行及上市前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也不要求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除遵守前述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外，本人在任职期间内（于本承诺中的所有股份锁定期结束后）每年转让的发行人股份数量将不超过本人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如本人出于任何原因离职，则在离职后半年内，将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发行人的股份。若本人于任期届满前离职，于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半年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

3、在本人担任公司监事期间，本人将向发行人申报本人持有发行人股份数量及相应变动情况；本人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持股变动申报工作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以及其他不时颁布实施的关于锁定期及锁定期满减持上市公司股票的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4、若公司因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或公司因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第十一条，触及退市风险警示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人不减持公司股份。

5、若监管规则发生变化，则本人在锁定或减持发行人股份时将执行届时适用的最新监管规则。

6、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承诺。

**注 8：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实际控制人近亲属所持股份锁定、持股意向及减持相关承诺：**

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以下简称“锁定期”），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本次发行及上市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也不要求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人的股票发行价格，或者发行人股票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非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人的股票发行价格，则本人在本次发行及上市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将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发行人在 6 个月期间内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收盘价格指发行人股票经调整后的价格。

3、如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因未履行上述承诺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向公司或其他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

4、若监管规则发生变化，则本人在锁定或减持发行人股份时将执行届时适用的最新监管规则。

**注 9：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

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公司领取薪酬和/或津贴的董事（独立董事除外）和高级管理人员为承担稳定公司股价的义务的主体。除非后一顺位义务主体自愿优先于或同时与在先顺位义务主体承担稳定股价的义务，否则稳定股价措施的实施将按照如下顺位依次进行：（1）公司回购股票；（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票；（3）在公司领取薪酬和/或津贴的董事（独立董事除外）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

在不影响公司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可采取如下具体措施及方案：

**1、公司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

（1）依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及公司内部治理制度的规定，制定股份回购方案，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公司部分股票，并保证股价稳定措施实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仍符合上市条件。

（2）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要约方式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回购公司社会公众股份，回购价格应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且公司单一会计年度用于稳定股价的回购资金累计不超过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0%。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

以下事项将触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稳定股价（即，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的义务： 1）当发行人出现需要采取股价稳定措施的情形，而回购股票将导致发行人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或回购股票议案未获得股东大会批准等导致无法实施股票回购的，且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股票不会致使发行人将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 2）公司实施股票回购计划后，公司股票的收盘价格仍无法稳定在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上且持续连续 5 个交易日以上；或 3）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自愿优先于或同时与在先顺位义务主体承担稳定股价的义务。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应在前述启动条件触发后的 10 个交易日内，积极采取下述措施以稳定公司股价，并保证股价稳定措施实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仍符合上市条件：

（1）将增持股票的具体计划（包括但不限于增持股数区间、计划的增持价格上限、完成时效等）通知发行人后，通过二级市场以集中竞价方式或其他合法方式增持公司股票。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 12 个月内增持发行人的股票不超过发行人已发行股票的 2%；单次或累计 12 个月内用于股票增持的资金总额，不高于上一年度自发行人处所获得税后现金分红金额的 50%；在此期间增持的股票，在增持完成后 6 个月内不得出售。增持发行人股份方案公告后，如果发行人股价已经不能满足启动稳定发行人股价措施条件的，可以终止增持股份；

（2）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条件已触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因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及方案实施期间内不再作为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而拒绝实施上述稳定股价的措施。

**3、在公司领取薪酬和/或津贴的董事（独立董事除外）和高级管理人员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

以下事项将触发在公司领取薪酬和/或津贴的董事（独立董事除外）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的义务： 1）当发行人出现需要采取股价稳定措施的情形，而公司回购股票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将导致发行人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或者出现公司回购股票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均无法实施的情形； 2）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均已采取股价稳定措施，而公司股票的收盘价格仍无法稳定在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上且连续 5 个交易日以上；或 3）在公司领取薪酬和/或津贴的董事（独立董事除外）和高级管理人员自愿优先于或同时与在先顺位义务主体承担稳定股价的义务。

在公司领取薪酬和/或津贴的董事（独立董事除外）和高级管理人员应在前述启动条件触发后的 10 个交易日内，积极采取下述措施以稳定公司股价，并保证股价稳定措施实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仍符合上市条件：

（1）将增持股票的具体计划（包括但不限于增持股数区间、计划的增持价格上限、完成时效等）通知发行人后，通过二级市场以集中竞价方式或其他合法方式增持公司股票。其中，在公司领取薪酬和/或津贴的董事（独立董事除外）和高级管理人员在 12 个月内增持发行人的股票不超过发行人已发行股票的 2%；单次或累计 12 个月内用于股票增持的资金总额，不高于上一年度自发行人处所获得税后现金分红金额的 50%；在此期间增持的股票，在增持完成后 6 个月内不得出售。增持发行人股份方案公告后，如果发行人股价已经不能满足启动稳定发行人股价措施条件的，可以终止增持股份；

（2）若在公司领取薪酬和/或津贴的董事（独立董事除外）和高级管理人员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条件已触发，在公司领取薪酬和/或津贴的董事（独立董事除外）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因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及方案实施期间内不再作为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而拒绝实施上述稳定股价的措施。

#### 注 10：关于先行赔付的承诺

##### 控股股东香港运佳先行赔付的承诺：

承诺发行人本次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发行申请文件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欺诈发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若招股说明书及发行申请文件所载内容存在欺诈发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单位将依法先行赔偿投资者损失。

#####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先行赔付的承诺：

承诺发行人本次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发行申请文件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欺诈发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若招股说明书及发行申请文件所载内容存在欺诈发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先行赔偿投资者损失。

#### 注 11：关于股份回购和股份买回的措施和承诺

##### 公司关于股份回购和股份买回的承诺：

1、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及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若发行人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发行人将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作出上述认定时，及时提出股份回购预案，并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讨论，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新股（不含原股东公开发售的股份），回购价格按照发行价（若公司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确定，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在实施上述股份回购时，如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控股股东香港运佳关于股份回购和股份买回的承诺：

- 1、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及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2、若发行人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单位将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作出上述认定时，及时提出股份回购预案，并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讨论，依法回购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
- 3、在实施上述股份回购时，如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当发生上述情形时，本单位承诺将督促公司履行股份回购事宜的决策程序，并在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作出决议时，承诺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股东大会中投赞成票。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关于股份回购和股份买回的承诺：**

- 1、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及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2、若发行人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作出上述认定时，及时提出股份回购预案，并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讨论，依法回购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
- 3、在实施上述股份回购时，如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当发生上述情形时，本人承诺将督促公司履行股份回购事宜的决策程序，并在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作出决议时，承诺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股东大会中投赞成票。

**注 12：关于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回购和股份买回承诺**

**公司关于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回购和股份买回的承诺**

- 1、保证发行人本次发行及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 2、如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等证券发行文件中隐瞒重要事实或者编造重大虚假内容，发行人已发行并上市且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监会”）认定发行人构成欺诈发行并作出责令回购决定的，发行人应当以基准价格回购相关投资者持有的发行人股票，投资者买入股票价格高于基准价格的，应以买入股票价格作为回购价格。但发行人明显不具备回购能力，或者存在其他不适合采取责令回购措施情形的除外。
- 3、发行人应当在收到责令回购决定书后二个交易日内披露有关信息，并在责令回购决定书要求的期限内，按照《欺诈发行上市股票责令回购实施办法（试行）》规定及责令回购决定书的要求制定股票回购方案，且应当在制定股票回购方案后二个交易日内公告，向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报送股票回购方案，并按照方案发出回购要约。发行人应当在股票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后二个交易日内，公告回购方案的实施情况，并向中国证监会报告，且应自股票回购方案实施完毕之日起十日内注销其回购的股票。
- 4、若监管规则发生变化，则发行人在执行欺诈发行上市股票购回时将执行届时适用的最新监管规则。

**控股股东香港运佳关于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回购和股份买回的承诺：**

- 1、保证发行人本次发行及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 2、如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等证券发行文件中隐瞒重要事实或者编造重大虚假内容，发行人已发行并上市且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监会”）认定发行人构成欺诈发行、本单位负有责任并作出责令本单位回购决定的，本单位应当在以基准价格回购相关投资者持有的发行人股票，投资者买入股票价格高于基准价格的，应以买入股票价格作为回购价格。但本单位明显不具备回购能力，或者存在其他不适合采取责令回购措施情形的除外。
- 3、本单位应当在收到责令回购决定书后二个交易日内通过发行人披露有关信息，并在责令回购决定书要求的期限内，按照《欺诈发行上市股票责令回购实施办法（试行）》规定及责令回购决定书的要求制定股票回购方案，且应当在制定股票回购方案后二个交易日内通过发行人公告，向中国证监会

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报送股票回购方案，并按照方案发出回购要约。本单位应当在股票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后二个交易日内，通过发行人公告回购方案的实施情况，并向中国证监会报告。

4、若监管规则发生变化，则本单位在执行欺诈发行上市股票购回时将执行届时适用的最新监管规则。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关于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回购和股份买回的承诺：**

1、保证发行人本次发行及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2、如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等证券发行文件中隐瞒重要事实或者编造重大虚假内容，发行人已发行并上市且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监会”）认定发行人构成欺诈发行、本人负有责任并作出责令本人回购决定的，本人应当以基准价格回购相关投资者持有的发行人股票，投资者买入股票价格高于基准价格的，应以买入股票价格作为回购价格。但本人明显不具备回购能力，或者存在其他不适合采取责令回购措施情形的除外。

3、本人应当在收到责令回购决定书后二个交易日内通过发行人披露有关信息，并在责令回购决定书要求的期限内，按照《欺诈发行上市股票责令回购实施办法（试行）》规定及责令回购决定书的要求制定股票回购方案，且应当在制定股票回购方案后二个交易日内通过发行人公告，向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报送股票回购方案，并按照方案发出回购要约。本人应当在股票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后二个交易日内，通过发行人公告回购方案的实施情况，并向中国证监会报告。

4、若监管规则发生变化，则本人在执行欺诈发行上市股票购回时将执行届时适用的最新监管规则。

**注 13：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控股股东香港运佳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1、本单位将不会越权干预公司的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承诺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前述承诺是无条件且不可撤销的。

2、若本单位违反前述承诺或拒不履行前述承诺的，本单位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并接受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对本单位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对公司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单位将给予充分、及时而有效的补偿。

3、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至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若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本单位已做出的承诺不能满足该等规定时，本单位届时将按照相关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1、本人将不会越权干预公司的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承诺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前述承诺是无条件且不可撤销的。

2、若本人违反前述承诺或拒不履行前述承诺的，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并接受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对公司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给予充分、及时而有效的补偿。

3、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至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若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本人已做出的承诺不能满足该等规定时，本人届时将按照相关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 1、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 2、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 3、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 4、本人将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 5、如未来公司拟实施股权激励，本人将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拟实施的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 6、本人将根据未来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出台的规定，积极采取一切必要、合理措施，使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有效的实施；本人将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前述承诺或拒不履行前述承诺的，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并接受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对发行人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给予充分、及时而有效的补偿。
- 7、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至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若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本人已做出的承诺不能满足该等规定时，本人届时将按照相关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注 14：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公司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承诺将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中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规定，积极实施利润分配政策，注重对股东的合理回报并兼顾发行人的可持续发展，保持发行人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同意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中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规定，积极实施利润分配政策，注重对股东的合理回报并兼顾发行人的可持续发展，采取一切必要的合理措施，以协助并促使发行人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注 15：关于依法承担赔偿责任的承诺**

**公司关于依法承担赔偿责任的承诺：**

本公司承诺本次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如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上市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时，本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如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具体措施为：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对本公司作出正式的行政处罚决定书并认定本公司存在上述违法行为后，本公司将安排对提出索赔要求的公众投资者进行登记，并在查实其主体资格及损失金额后及时支付赔偿金。

**控股股东关于依法承担赔偿责任的承诺：**

本单位承诺发行人本次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所载内容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之情形，且该等情形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且实质影响的，则本单位承诺将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若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单位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关于依法承担赔偿责任的承诺：**

本人承诺发行人本次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所载内容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之情形，且该等情形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且实质影响的，则本人承诺将承担相应法律责任若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依法承担赔偿责任的承诺：**

本人承诺本次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若发行人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注 16：关于净利润下滑 50%情形下延长股份锁定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香港运佳、实际控制人方之光、鲁爱萍及其一致行动人方家辰和罗晓旭已就公司若出现上市当年及之后第二年、第三年较上市前一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母净利润下滑 50%以上的情形，延长其所持股份锁定期作出承诺：

“本企业/本人作为上海小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人”）之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在此承诺：

- （一）发行人上市当年较上市前一年净利润下滑 50%以上的，延长本企业/本人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限 12 个月；
- （二）发行人上市第二年较上市前一年净利润下滑 50%以上的，在前项基础上延长本企业/本人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限 12 个月；
- （三）发行人上市第三年较上市前一年净利润下滑 50%以上的，在前两项基础上延长本企业/本人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限 12 个月。

(一)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二)业绩承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业绩承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原聘任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850,000	85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4	1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	刘颖、梁翠翠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 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	刘颖 1 年、梁翠翠 1 年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不适用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不适用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不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50,000
财务顾问	无	无
保荐人	刘雅昕、陈圣	不适用

##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已就变更事宜与原聘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沟通，原聘会计师事务所对变更事宜无异议。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4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更换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于 2025 年 11 月 10 日召开的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更换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用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10 月 25 日、2025 年 11 月 11 日在上交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41)、《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5-043)。

##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 20%以上(含 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 (一)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 (三)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 (1)	招股书或募集说明书中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2)	超募资金总额 (3) = (1) -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	其中：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总额 (5)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 (6) = (4)/(1)	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 (7) = (5)/(3)	本年度投入金额 (8)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 (9) = (8)/(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4年8月21日	498,800,000.00	448,217,298.50	448,217,298.50	-	326,658,082.11	-	72.88	-	66,052,762.92	14.74	-
合计	/	498,800,000.00	448,217,298.50	448,217,298.50	-	326,658,082.11	-	/	/	66,052,762.92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为招股书或者募集	是否涉及变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 (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	节余金额
--------	------	------	------------	-------	----------------	--------	----------------------	------------	------------	-------	------------	------------	---------	------------	------------	------

			说明书中的承诺投资项目	更投向				进度(%) (3)=(2)/(1)	态日期		的进度	体原因		者研发成果	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外用药生产基地新建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388,217,298.50	48,829,293.63	306,616,852.82	78.98	2026年8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新产品开发项目	研发	是	否	30,000,000.00	2,485,000.00	2,485,000.00	8.28	不适用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营销体系建设及品牌推广项目	运营管理	是	否	30,000,000.00	14,738,469.29	17,556,229.29	58.52	不适用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合计	/	/	/	/	448,217,298.50	66,052,762.92	326,658,082.11	/	/	/	/	/	不适用	/	/	不适用

2、超募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募投项目重新论证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会审议日期	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有效审议额度	起始日期	结束日期	报告期末现金管理余额	期间最高余额是否超出授权额度
2024年10月15日	20,000.00	2024年10月15日	2025年10月14日	0.00	否
2025年10月24日	20,000.00	2025年10月24日	2026年10月23日	10,400.00	否

## 其他说明

本公司于2025年10月2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海小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本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使用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200,000,000.00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自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保荐机构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25日披露的《上海小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9）。

##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五) 中介机构关于募集资金存储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鉴证的结论性意见**适用 不适用

会计师事务所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小方制药的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已经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真实反映了小方制药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

经核查，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小方制药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1号——持续督导》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放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 核查异常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擅自变更募集资金用途、违规占用募集资金的后续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一、股本变动情况

####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20,802,248	75.50	559,967			-15,202,248	-14,642,281	106,159,967	66.12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2,403,691	1.50				-2,403,691	-2,403,691	-	
3、其他内资持股	24,316,337	15.20	559,967			-12,796,337	12,236,370	12,079,967	7.52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17,093,340	10.68	-			-5,573,340	-5,573,340	11,520,000	7.17
境内自然人持股	7,222,997	4.51	559,967			-7,222,997	-6,663,030	559,967	0.35
4、外资持股	94,082,220	58.80				-2,220	-2,220	94,080,000	58.59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94,082,220	58.80				-2,220	-2,220	94,080,000	58.59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39,197,752	24.50				15,202,248	15,202,248	54,400,000	33.88
1、人民币普通股	39,197,752	24.50				15,202,248	15,202,248	54,400,000	33.88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60,000,000	100.00	559,967				559,967	160,559,967	100.00

#####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5年2月1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以2025年2月13日为首次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77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559,967股，总股本由160,000,000股增加至160,559,976股。

## 3、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之“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运佳远东有限公司	94,080,000			94,080,00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	2027年8月26日
嘉兴必余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760,000			5,760,00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	2027年8月26日
嘉兴有伽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760,000			5,760,00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	2027年8月26日
李卫红	2,400,000	2,400,000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	2025年8月26日
阮鸿献	2,400,000	2,400,000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	2025年8月26日
王琼	2,400,000	2,400,000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	2025年8月26日
国信资本有限责任公司	2,400,000	2,400,000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	2025年8月26日
老百姓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2,400,000	2,400,000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	2025年8月26日
山东省新动能领航医养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00,000	2,400,000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	2025年8月26日
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的持有者		802,248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	2025年3月5日
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	0	0	559,967	559,967	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锁定	
合计	120,802,248	15,202,248	559,967	106,159,967	/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2024年8月15日	12.47元	40,000,000	2024年8月26日	40,000,000	不适用
限制性股票(A股)	2025年4月8日	29.94元	559,967	2025年4月8日	559,967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上海小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147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4,000万股，已于2024年8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正式上市。

2、公司于2025年2月1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以2025年2月13日为首次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77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559,967股。

###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详见“第六节一、股本变动情况”中的“股份变动情况表”之表述；

2、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变动详见“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之“（三）资产、负债情况分析”之表述。

###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4,05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4,499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运佳远东有限公司	0	94,080,000	58.59	94,080,000	无	0	境外法人
嘉兴有伽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5,760,000	3.59	5,760,000	无	0	其他
嘉兴必余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5,760,000	3.59	5,760,000	无	0	其他
王琼	0	2,400,000	1.49	0	冻结	2,400,000	境内自然人
阮鸿献	0	2,400,000	1.49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李卫红	0	2,400,000	1.49	0	无		境内自然人
山东新时代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山东省新动能领航医养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99,915	1,800,085	1.12	0	无	0	其他
老百姓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836,108	1,563,892	0.97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162,761	1,163,871	0.72	0	无	0	其他
国信资本有限责任公司	-1,580,000	820,000	0.51	0	无	0	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王琼	2,4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400,000		
阮鸿献	2,4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400,000		
李卫红	2,4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400,000		
山东新时代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山东省新动能领航医养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00,085			人民币普通股	1,800,085		
老百姓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1,563,892			人民币普通股	1,563,892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163,871			人民币普通股	1,163,871		
国信资本有限责任公司	8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20,000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外贸信托—仁桥泽源股票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808,400	人民币普通股	808,400
姚建华	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00,000
广东省拾壹号职业年金计划—民生银行	424,300	人民币普通股	424,30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运佳远东有限公司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方之光先生和鲁爱萍女士控制的企业，方之光先生控制的盈龙创富有限公司为嘉兴必余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嘉兴有伽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运佳远东有限公司	94,080,000	2027-08-26	0	自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2	嘉兴必余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760,000	2027-08-26	0	自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3	嘉兴有伽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760,000	2027-08-26	0	自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4	2025 年 77 名股权激励对象	559,967	根据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在满足解锁条件情况下，分期解锁，股票限售期为自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		股权激励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的条件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等相关披露文件。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运佳远东有限公司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方之光先生和鲁爱萍女士控制的企业，方之光先生控制的盈龙创富有限公司为嘉兴必余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嘉兴有伽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
------------------	--

##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 (一) 控股股东情况

## 1、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运佳远东有限公司 (WINGUIDE FAR EAST LIMITED)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方之光
成立日期	1991 年 11 月 5 日
主要经营业务	服装贸易业务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无

## 2、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 3、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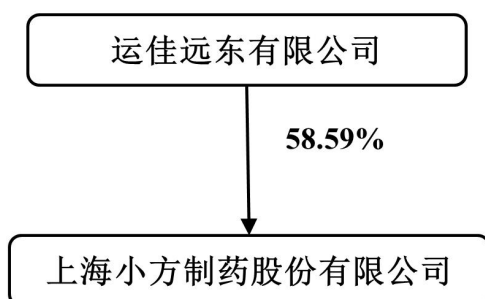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 4、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方之光、鲁爱萍
国籍	加拿大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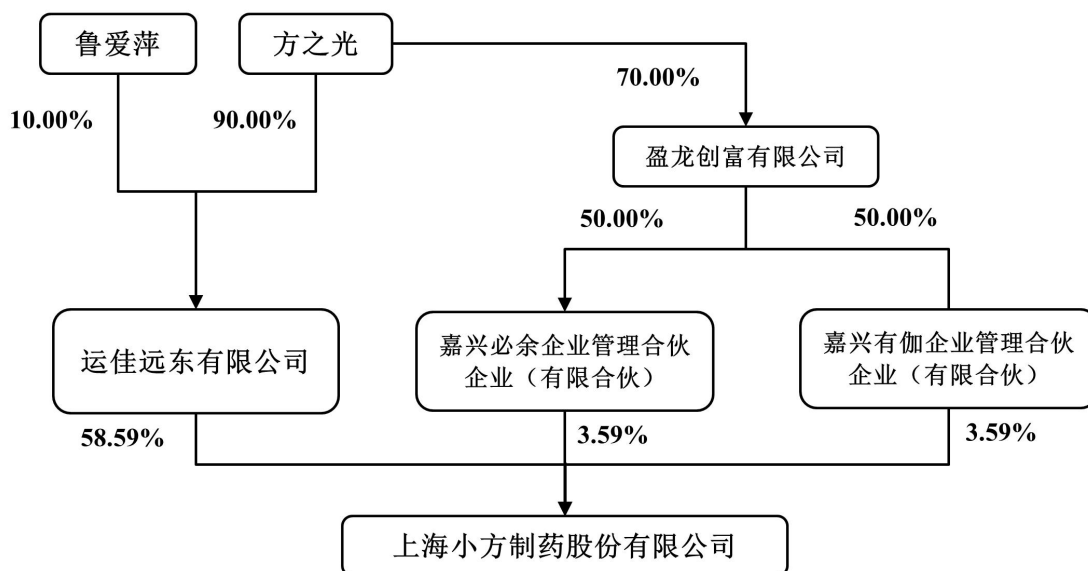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八节 财务报告

###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 审计报告

德师报(审)字(26)第 P07227 号

上海小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上海小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小方制药”)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小方制药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

####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 1 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和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小方制药,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在审计中遵循了对公众利益实体审计的独立性要求。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年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 产品销售收入确认

##### 事项描述

如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61 所示,本年度,小方制药的主营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524,695,833.89 元,均来自产品销售收入。由于产品销售收入金额重大且是小方制药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因此,我们将产品销售收入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 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上述关键审计事项所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1) 了解和评价小方制药与产品销售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执行,并测试其运行的有效性;

(2) 查阅小方制药的主要销售合同，分析合同中的关键条款，评估其产品销售收入确认的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并检查该政策是否一贯执行；

(3) 从本年已确认的产品销售收入交易中抽取样本，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客户订单、随货同行单及销售发票，以评估收入确认的准确性；

(4) 对主要客户实施函证程序，确认销售收入金额及往来科目余额；对回函差异，了解并核实原因，评估其对收入确认的影响；对未回函的客户，执行替代性审计程序；

(5)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产品销售收入，检查签收日期及收入确认记录等信息，以评估相关收入是否确认在恰当的会计年度；

(6) 对主要客户进行背景调查，以评估交易的合理性。

#### 四、其他信息

小方制药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小方制药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小方制药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小方制药、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小方制药的财务报告过程。

####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小方制药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小方制药不能持续经营。
-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 (6) 就小方制药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6年4月24日

## 二、财务报表

##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上海小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七、1	647,585,411.08	883,430,759.6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1,969,864.78	1,650,545.14
应收账款	七、5	121,686,942.72	87,850,912.95
应收款项融资	七、7	309,163.20	789,210.32
预付款项	七、8	16,191,571.13	10,797,878.1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9	483,020.60	548,968.1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69,183,093.97	45,205,028.30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2,448,641.83	1,661,067.24
流动资产合计		859,857,709.31	1,031,934,369.91
<b>非流动资产：</b>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1	11,968,167.21	8,465,001.35
在建工程	七、22	336,507,115.74	329,169,035.8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746,063.63	403,941.14
无形资产	七、26	22,941,780.33	24,529,369.89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	1,321,660.11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4,803,860.74	3,360,767.37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2,646,752.21	3,264,329.43
非流动资产合计		379,613,739.86	370,514,105.09
资产总计		1,239,471,449.17	1,402,448,475.00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七、32	1,119,069.58	1,650,545.14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七、36	38,993,706.35	23,085,416.6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38	6,967,209.88	894,531.0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7,303,622.71	6,201,511.32
应交税费	七、40	9,266,105.33	9,546,188.59
其他应付款	七、41	77,625,973.79	123,181,401.3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1,063,138.50	667,273.87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4,001,261.63	2,921,568.02
流动负债合计		146,340,087.77	168,148,435.95
<b>非流动负债：</b>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318,860.47	-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51	52,499.91	65,357.07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71,360.38	65,357.07
负债合计		146,711,448.15	168,213,793.0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160,559,967.00	16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489,087,361.40	478,228,980.55
减：库存股	七、56	7,150,778.59	-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9	80,279,983.50	63,143,455.2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369,983,467.71	532,862,246.1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92,760,001.02	1,234,234,681.98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92,760,001.02	1,234,234,681.9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239,471,449.17	1,402,448,475.00

公司负责人：方之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罗晓旭 会计机构负责人：许娟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上海小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644,503,150.38	880,345,441.09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969,864.78	1,650,545.14
应收账款	十九、1	121,686,942.72	87,850,912.95
应收款项融资		309,163.20	789,210.32
预付款项		16,191,571.13	10,797,878.16
其他应收款	十九、2	483,020.60	548,968.1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69,183,093.97	45,205,028.30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448,595.65	1,661,067.24
流动资产合计		856,775,402.43	1,028,849,051.31
<b>非流动资产：</b>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3	3,000,000.00	3,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1,968,167.21	8,465,001.35
在建工程		336,507,115.74	329,169,035.8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746,063.63	403,941.14
无形资产		22,941,780.33	24,529,369.89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	1,321,660.11
递延所得税资产		4,803,860.74	3,360,767.37
其他非流动资产		2,646,752.21	3,264,329.43
非流动资产合计		382,613,739.86	373,514,105.09
资产总计		1,239,389,142.29	1,402,363,156.40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1,119,069.58	1,650,545.14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8,993,706.35	23,085,416.6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6,967,209.88	894,531.05
应付职工薪酬		7,303,622.71	6,201,511.32
应交税费		9,266,105.33	9,542,951.53
其他应付款		77,623,973.79	123,179,401.3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63,138.50	667,273.87
其他流动负债		4,001,261.63	2,921,568.02
流动负债合计		146,338,087.77	168,143,198.89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18,860.47	-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52,499.91	65,357.07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71,360.38	65,357.07
负债合计		146,709,448.15	168,208,555.96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160,559,967.00	16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89,087,361.40	478,228,980.55
减：库存股		7,150,778.59	-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0,279,983.50	63,143,455.25
未分配利润		369,903,160.83	532,782,164.6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92,679,694.14	1,234,154,600.4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239,389,142.29	1,402,363,156.40

公司负责人：方之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罗晓旭 会计机构负责人：许娟

### 合并利润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七、61	525,280,851.39	474,583,693.35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525,280,851.39	474,583,693.3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83,033,965.67	236,453,654.47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183,850,904.17	163,189,608.4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4,792,521.44	3,572,751.12
销售费用	七、63	59,105,431.12	41,581,084.29
管理费用	七、64	19,067,152.43	18,991,942.52
研发费用	七、65	19,295,240.15	15,105,418.01
财务费用	七、66	-3,077,283.64	-5,987,149.95
其中：利息费用		26,736.66	27,781.51
利息收入		-3,183,924.70	(6,050,550.03)
加：其他收益	七、67	1,199,330.38	1,978,671.8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	15,584.9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1,853,993.68	(217,048.1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183,048.19	(90,259.8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110,619.47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41,519,793.70	239,816,987.58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373,263.29	-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665,847.01	310,077.1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41,227,209.98	239,506,910.47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33,737,532.80	34,235,814.9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7,489,677.18	205,271,095.5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7,489,677.18	205,271,095.50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7,489,677.18	205,271,095.50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07,489,677.18	205,271,095.50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07,489,677.18	205,271,095.50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29	1.53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29	1.53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方之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罗晓旭 会计机构负责人：许娟

### 母公司利润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九、4	525,280,851.39	474,583,693.35
减：营业成本	十九、4	183,850,904.17	163,189,608.48
税金及附加		4,792,521.44	3,572,751.12
销售费用		59,105,431.12	41,581,084.29
管理费用		19,067,152.43	18,991,942.52
研发费用		19,295,240.15	15,105,418.01
财务费用		(3,077,046.44)	(5,984,808.27)
其中：利息费用		26,736.66	27,781.51
利息收入		(3,183,687.50)	(6,046,904.35)
加：其他收益		1,199,330.38	1,978,671.8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853,993.68)	(217,048.1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83,048.19)	(90,259.8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0,619.47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41,519,556.50	239,799,061.00
加：营业外收入		373,263.29	-
减：营业外支出		665,847.01	310,077.1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41,226,972.78	239,488,983.89
减：所得税费用		33,737,520.94	34,231,769.9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7,489,451.84	205,257,213.9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7,489,451.84	205,257,213.9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07,489,451.84	205,257,213.9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方之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罗晓旭 会计机构负责人：许娟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62,228,319.24	532,865,812.5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237,093.21	114,151.9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575,392.68	2,741,570.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6,040,805.13	535,721,534.8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1,833,932.62	162,742,359.9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0,796,240.20	63,509,662.41
支付的各项税费		88,358,064.71	62,978,949.6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44,255,918.12	34,282,415.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5,244,155.65	323,513,387.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0,796,649.48	212,208,147.68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七、78	923,000,000.00	2,9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138,663.88	89,655.7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0,619.47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	3,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27,249,283.35	5,989,655.7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4,240,215.64	83,942,392.06
投资支付的现金	七、78	567,000,000.00	453,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21,240,215.64	536,942,392.0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6,009,067.71	-530,952,736.36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382,705.99	472,364,872.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119,069.58	1,650,545.1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501,775.57	474,015,417.1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53,231,927.40	-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5,735,820.00	10,956,399.2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8,967,747.40	10,956,399.2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9,465,971.83	463,059,017.93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79	426,849,850.99	282,535,421.74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七、79	544,189,596.35	426,849,850.99

公司负责人：方之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罗晓旭 会计机构负责人：许娟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62,228,319.24	532,865,812.58
收到的税费返还		2,237,093.21	111,443.2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73,761.48	2,737,924.6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6,039,173.93	535,715,180.4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1,833,932.62	162,742,359.96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0,796,240.20	63,509,662.41
支付的各项税费		88,354,769.61	62,977,455.1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4,254,524.12	34,281,111.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5,239,466.55	323,510,588.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0,799,707.38	212,204,591.79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23,000,000.00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138,663.88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0,619.47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3,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27,249,283.35	3,0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4,240,215.64	83,942,392.06
投资支付的现金		567,000,000.00	453,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21,240,215.64	536,942,392.0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6,009,067.71	(533,942,392.06)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382,705.99	472,364,872.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19,069.58	1,650,545.1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501,775.57	474,015,417.1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53,231,927.40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735,820.00	10,956,399.2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8,967,747.40	10,956,399.2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9,465,971.83	463,059,017.93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117,342,803.26	141,321,217.6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3,764,532.39	282,443,314.73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541,107,335.65	423,764,532.39

公司负责人：方之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罗晓旭 会计机构负责人：许娟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60,000,000.00				478,228,980.55			63,143,455.25			532,862,246.18		1,234,234,681.98	-	1,234,234,681.9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0,000,000.00				478,228,980.55	-		63,143,455.25	-		532,862,246.18	-	1,234,234,681.98	-	1,234,234,681.9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59,967.00				10,858,380.85	-7,150,778.59		17,136,528.25			-162,878,778.47		-141,474,680.96	-	-141,474,680.96
（一）综合收益总额											207,489,677.18		207,489,677.18	-	207,489,677.1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59,967.00				10,858,380.85	-8,382,705.99							3,035,641.86	-	3,035,641.86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559,967.00				7,822,738.99	-8,382,705.99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914,085.21								2,914,085.21	-	2,914,085.21
4. 其他					121,556.65								121,556.65	-	121,556.65
（三）利润分配						1,231,927.40		17,136,528.25			-370,368,455.65		-352,000,000.00	-	-352,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7,136,528.25			-17,136,528.25			-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0,000,000.00			69,219,601.71			42,617,733.85		348,116,872.08		579,954,207.64		579,954,207.6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0,000,000.00			409,009,378.84			20,525,721.40		184,745,374.10		654,280,474.34		654,280,474.34
（一）综合收益总额									205,271,095.50		205,271,095.50		205,271,095.5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0,000,000.00			409,009,378.84							449,009,378.84		449,009,378.84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0,000,000.00			408,217,298.50							448,217,298.50		448,217,298.5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792,080.34							792,080.34		792,080.34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0,525,721.40		(20,525,721.40)				-
1. 提取盈余公积							20,525,721.40		(20,525,721.40)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0,000,000.00			478,228,980.55			63,143,455.25		532,862,246.18		1,234,234,681.98	1,234,234,681.98

公司负责人：方之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罗晓旭 会计机构负责人：许娟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60,000,000.00				478,228,980.55				63,143,455.25	532,782,164.64	1,234,154,600.4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0,000,000.00				478,228,980.55	-			63,143,455.25	532,782,164.64	1,234,154,600.4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59,967.00				10,858,380.85	-7,150,778.59			17,136,528.25	-162,879,003.81	-141,474,906.3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07,489,451.84	207,489,451.8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59,967.00				10,858,380.85	-8,382,705.99					3,035,641.86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559,967.00				7,822,738.99	-8,382,705.9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914,085.21						2,914,085.21
4. 其他					121,556.65						121,556.65
(三) 利润分配						1,231,927.40			17,136,528.25	-370,368,455.65	-352,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7,136,528.25	-17,136,528.25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231,927.40					-353,231,927.40	-352,000,0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60,559,967.00	0.00	0.00	0.00	489,087,361.40	-7,150,778.59	0.00	0.00	80,279,983.50	369,903,160.83	1,092,679,694.14	

项目	2024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0,000,000.00				69,219,601.71				42,617,733.85	348,050,672.08	579,888,007.6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0,000,000.00				69,219,601.71				42,617,733.85	348,050,672.08	579,888,007.6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0,000,000.00				409,009,378.84				20,525,721.40	184,731,492.56	654,266,592.80

上海小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05,257,213.96	205,257,213.9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0,000,000.00				409,009,378.84					449,009,378.84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0,000,000.00				408,217,298.50					448,217,298.5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792,080.34					792,080.34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0,525,721.40	(20,525,721.40)	-
1. 提取盈余公积								20,525,721.40	(20,525,721.40)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0,000,000.00				478,228,980.55			63,143,455.25	532,782,164.64	1,234,154,600.44

公司负责人：方之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罗晓旭 会计机构负责人：许娟

### 三、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上海小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或“小方制药”)原名为上海运佳制药有限公司,是由注册在中国香港的运佳远东有限公司和上海五四制药厂于1993年8月12日共同出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注册地位于中华人民共和国上海市。

于2021年12月17日,本公司股东签署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由有限责任公司依法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12月24日,本公司更名为上海运佳黄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1月19日,本公司更名为上海小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于2024年8月26日,本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交易。投资方实际出资情况详见“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53、股本”。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实际从事的主要经营活动为外用药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等。

本财务报表于2026年4月24日已经董事会批准对外报出。

###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

#### 2、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对自2025年12月31日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和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根据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应收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存货的跌价准备、固定资产折旧、收入的确认时点等。

本集团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集团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集团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作出的。实际的结果可能与本集团的估计存在差异。

本集团对确定重要会计政策时所运用的关键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集团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及合并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公司及合并经营成果、公司及合并股东权益变动和公司及合并现金流量。

## 2、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3、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集团的营业周期小于 12 个月，本集团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流动性的划分标准。

## 4、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集团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项余额超过在建工程总额的 10%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	单项余额超过其他应付款总额的 10%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	单项余额超过应付账款总额的 10%
收到或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项投资活动现金流入或流出金额超过投资活动现金流入或流出的 10%

##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7.1 控制的判断标准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 7.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

子公司的合并起始于本集团获得对该子公司的控制权时，终止于本集团丧失对该子公司的控制权时。

子公司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按照本公司统一规定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厘定。

本公司与子公司及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于合并时抵销。

##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 外币业务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按交易发生日之月初汇率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该日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以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以“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单独列示。

## 11、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当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1.1 金融资产

#### 11.1.1 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集团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 债务工具

本集团持有的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分别采用以下方式进行计量:

#### 11.1.1.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集团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等。

#### 11.1.1.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包括应收款项融资。

#### 11.1.2 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本集团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和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收入准则规定的交易形成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及应收款项融资，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集团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应收款项融资外，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集团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集团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集团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认定为处于第一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集团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及因销售产品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票据和应收款项融资，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除此以外的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及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集团将计提或转回的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本集团在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的同时调整其他综合收益。

#### 11.1.3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 11.2 金融负债

### 11.2.1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主要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及借款等。该类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后续计量。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 11.2.2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1.3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集团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集团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股东权益总额。

### 11.4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应收票据全部为银行承兑汇票，将其作为一个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本集团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

###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客户具有相同的风险特征，作为一个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采用减值矩阵确定其信用损失。账龄自其初始确认日起算。修改应收账款的条款和条件但不导致应收账款终止确认的，账龄连续计算。

####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 14、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应收款项融资全部为银行承兑汇票，本集团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

####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 15、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按款项性质将其他应收款分为不同组别，在组合基础上确定其信用损失：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其他应收款项组合 1	应收押金和保证金
其他应收款项组合 2	应收其他款项

####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 16、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16.1 存货类别

本集团的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和低值易耗品等。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 16.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的成本按实际成本法核算，库存商品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及正常生产能力下按系统的方法分配的制造费用，在产品成本包括原材料。

### 16.3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 16.4 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其中，对于库存商品，本集团根据库龄、产品有效期、保管状态、历史销售折扣情况及预计未来销售情况等因素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 17、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18、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19、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 19.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19.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 19.2.1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子公司是指本集团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主体。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量。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 19.3 长期股权投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时，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20、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 21、固定资产

###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置时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估计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至20年	-	5.00%至10.0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至10年	-	10.00%至20.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年	-	25.00%
电子及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至5年	-	20.00%至33.33%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集团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22、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不计提折旧。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各类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如下：

类别	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	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时点
房屋及建筑物	(1) 主体建设工程及配套工程已实质上完工； (2) 建设工程在达到预定设计要求，经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完成验收，如为制药生产场地，需达到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标准。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机器设备	相关设备及其他配套设施已安装完毕，经过调试可正常稳定运行且经过相关部门人员验收。	

**23、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24、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和软件。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各类无形资产的摊销方法、使用寿命和残值率如下：

类别	摊销方法	使用寿命	确定依据	残值率(%)
土地使用权	直线法	20年	产权使用期限	-
软件	直线法	10年	预期经济利益年限	-

年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研究开发支出主要包括本集团实施研发开发活动而发生的物料消耗、职工薪酬费用、委托合作研发费、折旧及摊销费用等支出。

为研究产品生产工艺而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评价和选择阶段的支出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大规模生产之前，针对产品生产工艺最终应用的相关设计、测试阶段的支出为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

- 产品生产工艺的开发已经技术团队进行充分论证；
- 管理层已批准产品生产工艺开发的预算；
- 前期市场调研的研究分析说明产品生产工艺所生产的产品具有市场推广能力；
- 有足够的技术和资金支持，以进行产品生产工艺的开发活动及后续的大规模生产；以及
- 产品生产工艺开发的支出能够可靠地归集。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本集团本财务报表期间研究与开发支出不满足上述资本化条件，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 27、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及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等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为资产或者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中的较高者。

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年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主要为使用权资产改良支出。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

## 29、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负债是指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

## 30、职工薪酬

###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集团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本集团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

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确认相应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离职后福利主要是为员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均属于设定提存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本集团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 基本养老保险

本集团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集团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预期在资产负债日起一年内需支付的辞退福利，列示为应付职工薪酬。

##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31、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32、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集团的股份支付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公允价值计入当期损益，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是否达到规定业绩条件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并以此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最终未能达到可行权条件的股份支付，本集团不确认成本或费用。

为获取客户及其他方提供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客户及其他方提供的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该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该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 33、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 34、 收入

####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产品的控制权时，按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

#### 产品销售收入

本集团向各地经销商销售外用药品。本集团将外用药品按照合同规定运至约定交货地点，在客户签收完成后确认收入。本集团给予客户的信用期通常为3个月，与行业惯例一致，不存在重大融资成分。

本集团向客户提供基于销售数量的销售返利，本集团根据合同约定的返利条件和实际销售情况预计返利金额，并按照扣除预计返利金额后的净额确认收入。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本集团根据销售产品的历史经验和数据，按照期望值法确定预计销售退回的金额，并抵减销售收入。本集团将预期因销售退回而将退还的金额确认为应付退货款，列示为其他流动负债；按照预期将退回产品于销售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产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后的余额，确认为应收退货成本，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35、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 35.1 履行合同的成本

本集团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一项资产：(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2)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上述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 35.2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

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首先对按照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对于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1)本集团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与合同成本相关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 36、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

### 36.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的政府补助中的锅炉改造补贴，由于用于购建形成长期资产，该等政府补助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摊计入当期损益。

### 36.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的政府补助中的奖励资金等，由于用于补偿集团相关的成本费用或损失，该等政府补助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集团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 3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 37.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 37.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不导致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对与子公司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 37.3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集团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 38、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该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除非合同条款和条件发生变化，本集团不重新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使用权资产

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集团在租赁期开始日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租赁期开始日，是指出租人提供租赁资产使其可供本集团使用的起始日期。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本集团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本集团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集团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本集团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使用权资产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

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 租赁负债

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集团在租赁期开始日按照该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集团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本集团合理确定将行使的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租赁期反映出本集团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根据本集团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租赁期开始日后，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集团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集团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集团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对短期租赁以及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本集团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3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会计估计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资产负债表日，会计估计中很可能导致未来期间资产、负债账面价值作出重大调整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性主要有：

#### 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管理层基于最近售价及当前市场状况确定存货的估计售价，并通过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合同履约成本和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于资产负债表日，管理层分产品进行跌价复核，并对过时或滞销的存货计提跌价准备，使其成本与可变现净值一致，具体情况详见“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16、存货”。

####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集团在组合基础上采用减值矩阵确定相关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本集团基于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和前瞻性信息对应收账款确定相应的损失准备的比例。该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金额将随本集团对损失准备的估计判断而发生变化。本集团的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具体情况详见“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5、应收账款”。

#### 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及预计净残值

本集团对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的估计是根据对类似性质和功能的固定资产的实际可使用年限和残值的历史经验为基础，并考虑行业发展及技术更替的影响。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预计净残值进行复核，本年度本集团未发现使本集团固定资产使用寿命缩短或延长及需要改变预计净残值的情况。

####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债务期间的适用所得税税率计量。预期适用所得税税率是根据有关现行的税务法规及本集团的实际情况而确定。若预期所得税税率与原估计有差异，本集团管理层将对其进行调整。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实现主要取决于未来的实际应纳税所得额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以及暂时性差异在未来使用年度的实际税率。如未来实际产生的应纳税所得额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少于预期，或实际税率低于预期，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将被转回，确认在转回发生期间的损益表中。如未来实际产生的应纳税所得额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多于预期，或实际税率高于预期，将确认部分未确认的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在该情况发生期间的损益表中。

如附注四所述，本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根据本公司的实际情况，本公司管理层认为于未来年度能够持续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进而按照15%的优惠税率计算其相应的递延所得税。倘若未来本公司不符合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则需按照25%的法定税率计算所得税，进而将影响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及所得税费用。

#### 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详见“重要事项”的“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 41、2025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 42、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六、税项

### 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 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余额计算。	13%、9%、6%及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0%及25%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上海方之心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
上海小方医药有限公司	25

### 2、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2025年12月25日发布的《对上海市认定机构2025年认定报备的第二批高新技术企业进行备案的公示》，本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2531003552，有效期3年，企业所得税优惠期为2025年至2027年。2025年度本公司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2024年度：15%)。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颁布的《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12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本公告执行期限为2023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2025年度及2024年度，本公司之子公司上海方之心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为符合条件的小型微利企业。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税[2023]43号)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作为先进制造业企业，自2023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5%，抵减应纳增值税税额。

###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4,872.20	4,722.20
银行存款	641,184,724.15	879,845,128.79
其他货币资金	4,694,444.87	1,010.07
应收利息	1,701,369.86	3,579,898.63
合计	647,585,411.08	883,430,759.69

其他说明：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其他货币资金系因土地租赁合同纠纷产生的诉讼冻结款项人民币 4,692,934.00 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零元)和 ETC 保证金存款人民币 1,510.87 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010.07 元)。

**2、交易性金融资产**□适用  不适用**3、衍生金融资产**□适用  不适用**4、应收票据****(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969,864.78	1,650,545.14
合计	1,969,864.78	1,650,545.14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适用  不适用**(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票据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28,292,650.98	92,494,752.22
其中：1年以内分项		
3个月以内	121,754,919.26	88,669,593.84
3个月至1年	6,537,731.72	3,825,158.38
1至2年	132.16	119,566.37
2至3年	9,901.03	
合计	128,302,684.17	92,614,318.5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8,302,684.17	100	6,615,741.45	5.16	121,686,942.72	92,614,318.59	100	4,763,405.64	5.14	87,850,912.95
其中：										
合计	128,302,684.17	100	6,615,741.45	/	121,686,942.72	92,614,318.59	100	4,763,405.64	/	87,850,912.9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具有相同的风险特征应收款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3个月以内	121,754,919.26	6,087,745.96	5%
3个月 - 1年	6,537,731.72	523,018.54	8%
1 - 2年	132.16	26.43	20%
2 - 3年	9,901.03	4,950.52	50%
合计	128,302,684.17	6,615,741.4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	4,763,405.64	1,852,335.81				6,615,741.45
合计	4,763,405.64	1,852,335.81				6,615,741.4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总额	83,528,535.06	-	83,528,535.06	65.10	4,338,784.67
合计	83,528,535.06	-	83,528,535.06	65.10	4,338,784.67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6、合同资产

##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7、 应收款项融资

####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09,163.20	789,210.32
合计	309,163.20	789,210.32

####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47,871,138.30	-
合计	47,871,138.30	-

####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8、预付款项

####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5,750,571.13	97.28	10,639,673.31	98.53
1至2年	441,000.00	2.72	158,204.85	1.47
合计	16,191,571.13	100.00	10,797,878.16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总额	12,084,389.60	74.63
合计	12,084,389.60	74.63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9、其他应收款

###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483,020.60	548,968.11
合计	483,020.60	548,968.1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应收利息

####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其他应收款

#####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486,178.88	23,955.28
1至2年	-	376,513.24
3年以上	-	150,000.00
合计	486,178.88	550,468.52

#####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423,013.24	525,000.00
应收员工备用金	28,165.64	23,955.28
其他	35,000.00	1,513.24
合计	486,178.88	550,468.52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	1,500.41	1,657.87				3,158.28
合计	1,500.41	1,657.87				3,158.2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北京好药师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211,500.00	43.50	应收保证金和押金	一年以内	-
京东大药房(天津)有限公司	100,000.00	20.57	应收保证金和押金	一年以内	-
阿里健康医药(广东)有限公司	50,000.00	10.28	应收保证金和押金	一年以内	-
谢持琳	35,000.00	7.20	应收保证金和押金	一年以内	-
汪磊	35,000.00	7.20	其他	一年以内	-1,750.00
合计	431,500.00	88.75	/	/	-1,750.00

##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0、 存货

##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4,682,962.24	294,036.46	34,388,925.78	20,977,501.50	174,579.90	20,802,921.60
在产品	2,011,368.71	-	2,011,368.71	1,909,058.73	-	1,909,058.73
库存商品	28,882,952.07	68,622.67	28,814,329.40	15,535,438.61	198,364.73	15,337,073.88
发出商品	2,357,398.31	-	2,357,398.31	5,691,768.67	-	5,691,768.67
低值易耗品	1,611,071.77	-	1,611,071.77	1,464,205.42	-	1,464,205.42
合计	69,545,753.10	362,659.13	69,183,093.97	45,577,972.93	372,944.63	45,205,028.30

##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74,579.90	119,456.56		-		294,036.46
库存商品	198,364.73	63,591.63		193,333.69		68,622.67
合计	372,944.63	183,048.19		193,333.69		362,659.13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本年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为存货使用或销售。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组合名称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原材料	34,682,962.24	294,036.46	0.85	20,977,501.50	174,579.90	0.83
库存商品	28,882,952.07	68,622.67	0.24	15,535,438.61	198,364.73	1.28

合计	63,565,914.31	362,659.13	0.57	36,512,940.11	372,944.63	1.02
----	---------------	------------	------	---------------	------------	------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退货成本	2,448,595.65	1,661,067.24
预缴所得税	46.18	-
合计	2,448,641.83	1,661,067.24

其他说明：

无

14、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 21、固定资产

##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1,968,167.21	8,465,001.35
合计	11,968,167.21	8,465,001.3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及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6,347,159.23	26,903,755.87	6,327,676.37	3,708,356.81	63,286,948.28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	2,130,129.79	498,389.38	124,664.57	2,753,183.74
(2) 在建工程转入	51,289.91	1,589,911.50	-	-	1,641,201.41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其他	337,384.18	847,188.03	-	-	1,184,572.21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13,517,781.90	458,500.01	668,919.66	-	14,645,201.57
4. 期末余额	13,218,051.42	31,012,485.18	6,157,146.09	3,833,021.38	54,220,704.07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4,229,946.88	20,774,916.26	6,223,753.44	3,593,330.35	54,821,946.93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444,334.83	1,310,455.77	102,124.26	72,047.08	1,928,961.94
(2) 其他	62,110.76	84,718.80	-	-	146,829.56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13,517,781.90	458,500.01	668,919.66	-	14,645,201.57
4. 期末余额	11,218,610.57	21,711,590.82	5,656,958.04	3,665,377.43	42,252,536.8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999,440.85	9,300,894.36	500,188.05	167,643.95	11,968,167.21
2. 期初账面价值	2,117,212.35	6,128,839.61	103,922.93	115,026.46	8,465,001.35

##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1,950,288.02	系在租入土地上建设，因而无法办理产权证书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固定资产不存在需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形。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336,507,115.74	329,169,035.80
合计	336,507,115.74	329,169,035.8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外用药生产基地新建项目	336,507,115.74	-	336,507,115.74	329,169,035.80	-	329,169,035.80
合计	336,507,115.74	-	336,507,115.74	329,169,035.80	-	329,169,035.80

##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外用生产基地新建项目	659,640,000.00	329,169,035.80	7,338,079.94			336,507,115.74	51.01	51.01				募集资金
合计		329,169,035.80	7,338,079.94			336,507,115.74	/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在建工程不存在需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形。

**工程物资****(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 油气资产****(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 使用权资产****(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b>一、账面原值</b>			
1.期初余额	2,019,705.58	-	2,019,705.58
2.本期增加金额	-	1,089,988.44	1,089,988.44
3.本期减少金额	2,019,705.58	-	2,019,705.58
4.期末余额	-	1,089,988.44	1,089,988.44
<b>二、累计折旧</b>			
1.期初余额	1,615,764.44	-	1,615,764.44
2.本期增加金额	403,941.14	343,924.81	747,865.95
(1) 计提	403,941.14	343,924.81	747,865.95
3.本期减少金额	2,019,705.58	-	2,019,705.58
(1) 处置	2,019,705.58	-	2,019,705.58

4.期末余额	-	343,924.81	343,924.8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	746,063.63	746,063.63
2.期初账面价值	403,941.14	-	403,941.14

##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租入土地的租赁合同已到期。

## 26、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1,564,776.00	93,507.75	31,658,283.75
2.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31,564,776.00	93,507.75	31,658,283.75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7,102,074.59	26,839.27	7,128,913.86
2.本期增加金额	1,578,238.80	9,350.76	1,587,589.56
(1) 计提	1,578,238.80	9,350.76	1,587,589.56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8,680,313.39	36,190.03	8,716,503.4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2,884,462.61	57,317.72	22,941,780.33
2.期初账面价值	24,462,701.41	66,668.48	24,529,369.89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是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形资产不存在需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形。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62,659.13	54,398.87	372,944.63	55,941.69
信用损失准备	6,618,899.73	992,834.96	4,764,906.05	714,735.91
租赁负债	1,381,998.97	207,299.85	667,273.87	100,091.08
预提销售返利	19,320,704.38	2,898,105.66	15,971,443.98	2,395,716.60
预提销售退回	1,453,064.26	217,959.64	1,144,211.74	171,631.76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52,499.91	7,874.99	65,357.07	9,803.56
股份支付	3,724,462.88	558,669.43	-	-
合计	32,914,289.26	4,937,143.40	22,986,137.34	3,447,920.60

#####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折旧差异	142,487.45	21,373.12	177,080.37	26,562.06
使用权资产	746,063.63	111,909.54	403,941.14	60,591.17
合计	888,551.08	133,282.66	581,021.51	87,153.23

#####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3,282.66	4,803,860.74	87,153.23	3,360,767.37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3,282.66	-	87,153.23	

##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及工程款	2,083,539.71	-	2,083,539.71	2,250,546.93	-	2,250,546.93
原料项目预付款	563,212.50	-	563,212.50	1,013,782.50	-	1,013,782.50
合计	2,646,752.21	-	2,646,752.21	3,264,329.43	-	3,264,329.43

其他说明：

无

##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4,694,444.87	4,694,444.87	其他	诉讼冻结款项及ETC保证金	1,010.07	1,010.07	其他	ETC保证金
应收票据	1,119,069.58	1,119,069.58	其他	已贴现	1,650,545.14	1,650,545.14	其他	已贴现
合计	5,813,514.45	5,813,514.45	/	/	1,651,555.21	1,651,555.21	/	/

其他说明：

无

## 32、短期借款

##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已贴现未到期票据	1,119,069.58	1,650,545.14
合计	1,119,069.58	1,650,545.14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短期借款人民币1,119,069.58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币1,650,545.14元)系由未终止确认的银行承兑汇票贴现取得。

##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35、应付票据

###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 36、应付账款

###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原材料采购款	38,993,706.35	23,085,416.63
合计	38,993,706.35	23,085,416.63

###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1). 预收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766,167.10	894,531.05
预提销售返利	6,201,042.78	-
合计	6,967,209.88	894,531.05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商品销售收入在商品的控制权转移给客户时确认。本集团将收到的交易价款确认为合同负债，直至商品控制权转移给客户时确认收入。

销售返利向客户提供了其在未来采购可行使的重大权利，因此向客户提供该未来发送货物的承诺是一项单独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销售交易发生时确认一项合同负债。在客户使用销售返利时确认收入。

年初合同负债账面价值中的人民币 894,531.05 元已于 2025 年度确认为收入。年末合同负债账面价值中的人民币 6,967,209.88 元将于 2026 年度确认为收入。

**39、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5,897,823.88	75,657,430.27	74,553,102.20	7,002,151.9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03,687.44	5,642,717.52	5,644,934.20	301,470.76
三、辞退福利	-	598,203.80	598,203.80	-
合计	6,201,511.32	81,898,351.59	80,796,240.20	7,303,622.71

##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555,696.32	69,010,023.13	67,931,435.81	6,634,283.64
二、职工福利费	-	2,348,322.26	2,348,322.26	-
三、社会保险费	169,092.56	3,168,241.27	3,166,062.52	171,271.31
其中：医疗保险费	162,676.08	3,008,898.24	3,008,448.40	163,125.92
工伤保险费	6,416.48	159,343.03	157,614.12	8,145.39
四、住房公积金	56,855.00	1,087,394.25	1,086,904.25	57,345.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16,180.00	43,449.36	20,377.36	139,252.00
合计	5,897,823.88	75,657,430.27	74,553,102.20	7,002,151.95

##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94,211.54	5,462,963.55	5,464,940.41	292,234.68
2、失业保险费	9,475.90	179,753.97	179,993.79	9,236.08
合计	303,687.44	5,642,717.52	5,644,934.20	301,470.7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根据该等计划，本集团按缴存基数的相应比例每月向该等计划缴存费用。除上述每月缴存费用外，本集团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

本集团本年应分别向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缴存费用人民币5,462,963.55元及人民币179,753.97元(2024年：人民币4,898,327.93元及人民币159,123.35元)。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尚有人民币292,234.68元及人民币9,236.08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币294,211.54元及人民币9,475.90元)的应缴存费用是于本报告期间到期而未支付给养老保险及失业保险计划的，已于报告日前支付。

##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776,472.58	1,895,731.16
企业所得税	6,090,244.50	7,131,761.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7,862.01	175,589.13
教育费附加	88,717.21	105,353.49
地方教育费附加	59,144.80	70,235.64
其他	103,664.23	167,517.82
合计	9,266,105.33	9,546,188.59

其他说明：

无

#### 41、其他应付款

#####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77,625,973.79	123,181,401.33
合计	77,625,973.79	123,181,401.3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为应付工程款人民币37,593,064.13元。

#####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工程及设备款	50,255,128.16	95,072,614.60
预提销售返利	13,119,661.60	15,971,443.98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7,150,778.59	-
应付服务费	4,012,288.36	9,679,606.91
预提运输费	2,050,229.05	1,837,679.30
应付员工报销款	270,730.95	234,000.00

押金及保证金	50,000.00	50,000.00
其他	717,157.08	336,056.54
合计	77,625,973.79	123,181,401.33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37,593,064.13	未达到合同约定的支付条件
合计	37,593,064.13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063,138.50	667,273.87
合计	1,063,138.50	667,273.87

其他说明：

无

####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退货款	3,901,659.91	2,805,278.98
待转销项税	99,601.72	116,289.04
合计	4,001,261.63	2,921,568.02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5、长期借款

#####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负债	1,381,998.97	667,273.87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063,138.50	667,273.87
合计	318,860.47	-

其他说明：

本集团未纳入租赁负债但将导致未来潜在现金流出的事项系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合同。于2025年12月31日，相关未来最低应支付租金为人民币117,000.00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币14,400.00元)，于一年内支付。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65,357.07	-	-12,857.16	52,499.91	锅炉改造补贴
合计	65,357.07	-	-12,857.16	52,499.91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20,802,248.00	559,967.00			-15,202,248.00	-14,642,281.00	106,159,967.0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9,197,752.00	-			15,202,248.00	15,202,248.00	54,400,000.00
股份总数	160,000,000.00	559,967.00			-	559,967.00	160,559,967.00

其他说明：

根据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向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以 2025 年 3 月 23 日为实际授予

日，向 77 名激励对象授予 559,967 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14.97 元。于 2025 年 4 月 8 日完成登记，相应增加股本人民币 559,967.00 元，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 7,822,738.99 元。

2025 年 3 月 5 日，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有限售条件股份 802,248 股转入无限售条件流通股。2025 年 8 月 26 日，部分限售股锁定期届满，有限售条件股份 14,400,000 股转入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 54、其他权益工具

#####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478,228,980.55	7,822,738.99	-	486,051,719.54
其他资本公积	-	3,035,641.86	-	3,035,641.86
合计	478,228,980.55	10,858,380.85	-	489,087,361.4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其他资本公积系向员工授予的股权激励计划作为股份支付进行处理，本年度依据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年取得的服务确认股份支付费用人民币 2,914,085.21 元(2024 年度：人民币 792,080.34 元)，计入其他资本公积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为人民币 121,556.65 元(2024 年度：无)。

####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库存股	-	8,382,705.99	-1,231,927.40	7,150,778.59
合计	-	8,382,705.99	-1,231,927.40	7,150,778.59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2025 年度，本集团因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增加回购义务人民币 8,382,705.99 元，因发放限制性股票现金股利，减少库存股人民币 1,231,927.40 元(2024 年度：无)。

####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63,143,455.25	17,136,528.25	-	80,279,983.50
合计	63,143,455.25	17,136,528.25	-	80,279,983.50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本公司按年度母公司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当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达到注册资本的50%以上时，可不再提取。于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法定盈余公积已达到股本的50%。法定盈余公积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股本。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532,862,246.18	348,116,872.0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532,862,246.18	348,116,872.0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7,489,677.18	205,271,095.5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7,136,528.25	20,525,721.4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353,231,927.40	-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369,983,467.71	532,862,246.1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24,695,833.89	183,850,904.17	474,228,256.26	163,189,608.48
其他业务	585,017.50	-	355,437.09	
合计	525,280,851.39	183,850,904.17	474,583,693.35	163,189,608.48

##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232,048.87	1,592,827.36
教育费附加	2,232,048.87	1,592,827.36
印花税	224,707.55	278,499.35
房产税	58,800.00	58,800.00
其他	44,916.15	49,797.05
合计	4,792,521.44	3,572,751.12

其他说明：

无

##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费用	34,019,446.70	25,702,640.71
市场宣传费	11,222,421.94	6,569,408.15
差旅费	6,324,526.46	4,954,905.12
销售展会费	2,736,879.26	1,305,917.99
股份支付	2,376,998.06	54,054.05
业务招待费	1,024,083.06	1,841,100.67
外包服务费	609,834.08	763,546.92
其他	791,241.56	389,510.68
合计	59,105,431.12	41,581,084.29

其他说明：

无

####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费用	12,708,918.46	12,415,330.70
中介服务费	2,545,814.38	2,608,226.26
办公费	1,824,450.47	1,014,284.80
差旅费	988,482.37	1,403,456.98
业务招待费	413,017.91	512,366.86
股份支付	194,672.36	118,918.93
折旧及摊销费用	89,712.84	889,849.00
其他	302,083.64	29,508.99
合计	19,067,152.43	18,991,942.52

他说明：

无

####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费用	7,120,227.20	8,182,388.71
委外研发费用	3,872,163.21	2,975,500.00
合作开发费用	4,547,169.81	1,793,443.40
物料消耗	1,499,606.00	578,003.03
专利注册费	118,137.28	722,816.00
折旧及摊销费用	346,416.53	314,158.94
股份支付	121,670.23	139,904.61
其他	1,669,849.89	399,203.32
合计	19,295,240.15	15,105,418.01

其他说明：

本集团无资本化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3,183,924.70	6,050,550.03
减：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26,736.66	27,781.51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79,904.40	35,618.57
合计	3,077,283.64	5,987,149.95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	126,339.80	191,428.30
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	12,857.16	12,857.16
增值税进项税额加计抵减	973,123.51	1,662,943.12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87,009.91	111,443.23
合计	1,199,330.38	1,978,671.81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理财产品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	15,584.90
合计	-	15,584.90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852,335.81	221,710.54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利得）	1,657.87	(4,662.38)
合计	1,853,993.68	217,048.16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83,048.19	90,259.85
合计	183,048.19	90,259.85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10,619.47	-
合计	110,619.47	-

其他说明：

无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保险赔偿收入	371,114.77	-	371,114.77
其他	2,148.52	-	2,148.52
合计	373,263.29	-	373,263.2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600,000.00	110,000.00	600,000.00
行政处罚	29,714.75	200,000.00	29,714.75
其他	36,132.26	77.11	36,132.26
合计	665,847.01	310,077.11	665,847.01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5,070,995.43	34,740,835.64
递延所得税费用	-1,321,536.72	-505,020.67
汇算清缴差异	-11,925.91	-
合计	33,737,532.80	34,235,814.9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41,227,209.9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60,306,802.50
优惠税率的影响	-24,122,744.72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76,802.37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2,711,401.44
不得税前列支的股份支付费用	-
汇算清缴差异	-11,925.91
所得税费用	33,737,532.8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923,789.59	2,478,254.14
保险赔偿收入	371,114.77	-
政府补助	126,339.80	191,428.30
其他	154,148.52	71,887.86
合计	1,575,392.68	2,741,570.3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市场宣传费	12,643,436.80	14,222,197.31
委外及合作研发费	8,446,603.76	4,550,428.96
差旅费	7,006,280.32	6,506,763.35
诉讼冻结资金的增加	4,692,934.00	-
能源费	2,748,081.38	2,616,374.48
销售展会费	2,736,879.26	1,305,917.99
办公费	2,613,349.39	1,493,372.46
业务招待费	1,453,822.97	2,375,771.13
其他	1,914,530.24	1,211,589.44
合计	44,255,918.12	34,282,415.1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赎回理财产品收到的现金	-	2,900,000.00
赎回银行大额存单收到的现金	923,000,000.00	-
合计	923,000,000.00	2,900,000.00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银行大额存单支付的现金	567,000,000.00	453,000,000.00
合计	567,000,000.00	453,000,000.00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工程施工款的保证金	-	3,000,000.00
合计	-	3,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未终止确认的银行承兑汇票贴现	1,119,069.58	1,650,545.14
合计	1,119,069.58	1,650,545.14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偿还租赁负债支付的金额	402,000.00	225,000.00
支付押金和预付租金	163,820.00	-
支付发行中介费用	5,170,000.00	10,731,399.21
合计	5,735,820.00	10,956,399.2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667,273.87	-	1,116,725.10	-402,000.00	-	1,381,998.97
短期借款	1,650,545.14	1,119,069.58	-	-	-1,650,545.14	1,119,069.58
合计	2,317,819.01	1,119,069.58	1,116,725.10	-402,000.00	-1,650,545.14	2,501,068.55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b>		
净利润	207,489,677.18	205,271,095.50

加：资产减值准备	183,048.19	90,259.85
信用减值损失	1,853,993.68	217,048.1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928,961.94	2,397,308.13
使用权资产摊销	747,865.95	403,941.11
无形资产摊销	9,350.76	9,350.7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9,144.12	234,278.3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0,619.47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收益摊销	-12,857.16	-12,857.16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32,028.58	27,781.5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15,584.90)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914,085.21	792,080.3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21,536.72	-505,020.6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4,161,113.86	4,607,600.3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8,716,490.55	-6,759,101.7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0,425,168.79	5,449,968.09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0,796,649.48	212,208,147.68
<b>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b>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b>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b>		
现金的期末余额	544,189,596.35	426,849,850.9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26,849,850.99	282,535,421.7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7,339,745.36	144,314,429.25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544,189,596.35	426,849,850.99
其中：库存现金	4,872.20	4,722.2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44,184,724.15	426,845,128.7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44,189,596.35	426,849,850.99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由
银行存款	97,000,000.00	453,000,000.00	定期存款，不可随时支取
其他货币资金	4,692,934.00	-	诉讼冻结
应收利息	1,701,369.86	3,579,898.63	应收利息
其他货币资金	1,510.87	1,010.07	ETC 保证金
合计	103,395,814.73	456,580,908.7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 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	--------	------	-----------

货币资金	-	-	86.38
其中：美元	12.29	7.0288	86.38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82、租赁

###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租赁了多项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房屋及建筑物，租赁期为1个月至3年。上述使用权资产无法用于借款、抵押、担保等目的。

2025年度计入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合计金额为人民币198,714.29元(2024年度：人民币14,400.00元)。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776,034.29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数据资源**适用 不适用**84、其他**适用 不适用**八、研发支出****1、按费用性质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费用	7,120,227.20	8,182,388.71
合作开发费用	4,547,169.81	1,793,443.40
委外研发费用	3,872,163.21	2,975,500.00
物料消耗	1,499,606.00	578,003.03
折旧及摊销费用	346,416.53	314,158.94
股份支付	121,670.23	139,904.61
专利注册费	118,137.28	722,816.00
其他	1,669,849.89	399,203.32
合计	19,295,240.15	15,105,418.01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19,295,240.15	15,105,418.01

其他说明：

无

**2、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适用 不适用**九、合并范围的变更****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上海方之心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300	上海	技术开发等	100	-	新设
上海小方医药有限公司	上海	200	上海	药品批发等	100	-	新设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政府补助****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专项补助	65,357.07	-		12,857.16		52,499.91	与资产相关
合计	65,357.07	-		12,857.16		52,499.91	/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收益相关	126,339.80	191,428.30
与资产相关	12,857.16	12,857.16
合计	139,196.96	204,285.46

其他说明：

无

##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 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年末，本集团持有的金融工具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年末数	上年年末数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应收款项融资	309,163.20	789,210.32
以摊余成本计量		
货币资金	647,585,411.08	883,430,759.69
应收票据	1,969,864.78	1,650,545.14
应收账款	121,686,942.72	87,850,912.95
其他应收款	483,020.60	548,968.11
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		
短期借款	1,119,069.58	1,650,545.14
应付账款	38,993,706.35	23,085,416.63
其他应付款	77,625,973.79	123,181,401.33

本集团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集团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集团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 1、风险管理目标、政策和程序，以及本期发生的变化

##### 1.1 信用风险

本集团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等。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已代表其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本集团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本集团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几乎不会产生因银行违约而导致的重大损失。

此外，对于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等，本集团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集团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集团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集团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集团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重大的因债务人抵押而持有的担保物和其他信用增级(2024年12月31日：无)。

##### 1.2 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内各子公司负责其自身的现金流量预测。本集团在汇总各子公司现金流量预测的基础上，在集团层面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并综合考虑利率水平、借款期限、增信措施等融资条件，筛选不同的金融机构以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5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5年	5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1,119,069.58	-	-	1,119,069.58
应付账款	38,993,706.35	-	-	38,993,706.35
其他应付款	77,625,973.79	-	-	77,625,973.79
租赁负债	1,077,000.00	321,000.00	-	1,398,000.00

## 2、套期

###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金融资产转移

###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贴现	应收款项融资	47,871,138.30	终止确认	已经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合计	/	47,871,138.30	/	/

###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	贴现	47,871,138.30	-
合计	/	47,871,138.30	-

##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资产转移方式	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 金额	继续涉入形成的负债 金额
应收票据	贴现	1,119,069.58	1,119,069.58
合计	/	1,119,069.58	1,119,069.5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十三、 公允价值的披露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 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 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 值计量	合计
<b>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 量</b>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 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 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 资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出租的建筑物				
3.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 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消耗性生物资产				
2.生产性生物资产				
应收款项融资	-	-	309,163.20	309,163.20
<b>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 资产总额</b>	-	-	309,163.20	309,163.20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5年12月31日的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输入值
应收款项融资	309,163.20	现金流量折现法	预期贴现息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4年12月31日的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输入值
应收款项融资	789,210.32	现金流量折现法	预期贴现息率

##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转入第三层次	转出第三层次	当期利得或损失总额		购买、发行、出售和结算		2025年12月31日	对于在报告期末持有的资产，计入损益的当期未实现利得或损失的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的利得或损失	购买	出售		
应收款项融资—应收票据	789,210.32	-	-	-	-	47,391,091.18	(47,871,138.30)	309,163.20	-

合计	789,210.32	-	-	-	-	47,391,091.18	(47,871,138.30)	309,163.20	-
----	------------	---	---	---	---	---------------	-----------------	------------	---

项目	2023年 12月31日	转入 第三层 次	转出 第三层 次	当期利得或损失总额		购买、发行、出售和结算		2024年 12月31日	对于在报 告期末持 有的资 产，计入 损益的当 期未实现 利得或损 失的变动
				计入其他综 合收益的利 得或损失	计入当期 损益的利 得或损 失	购买	出售		
交易性金 融资产— 银行理财 产品	2,974,070.80	-	-	15,584.90	-	-	(2,989,655.70)	-	-
应收款项 融资—应 收票据	-	-	-	-	-	12,104,388.29	(11,315,177.97)	789,210.32	-
<b>合计</b>	<b>2,974,070.80</b>	<b>-</b>	<b>-</b>	<b>15,584.90</b>	<b>-</b>	<b>12,104,388.29</b>	<b>(14,304,833.67)</b>	<b>789,210.32</b>	<b>-</b>

##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和应付款项等。本集团管理层认为，财务报表中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接近该等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

##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港元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运佳远东有限公司	香港	投资	100.00	58.59	58.59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无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方之光和鲁爱萍。

其他说明：

无

###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5、关联交易情况

####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方之光 鲁爱萍	房屋			240,000.00	11,816.11	698,568.10			-	-	-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835.02	840.38
关键管理人员的关系密切家庭成员的薪酬	15.00	-
合计	850.02	840.38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五、 股份支付

## 1、 各项权益工具

## (1). 明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单位：股 金额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 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员工	559,967	8,382,705.99	-		-		-	
合计	559,967	8,382,705.99	-		-		-	

## (2).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对象	员工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根据授予日股票价格确定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不适用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按各解锁期的业绩条件及离职率估计确定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不适用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2,914,085.21

其他说明：

无

##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 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员工	2,914,085.21	-
合计	2,914,085.21	-

其他说明

无

## 5、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承诺及或有事项****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资本承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已签约但尚未于财务报表中确认的		
-购建长期资产承诺	14,673,071.78	5,395,674.36
合计	14,673,071.78	5,395,674.36

**2、 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59,503,40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59,503,400.00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股权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认缴资金到位及登记情况

于2025年12月19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向符合条件的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每股人民币12.77元。截至2026年1月12日，本公司已收到参与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3 位特定人员缴纳的资金合计人民币 3,320,621.41 元，并于 2026 年 2 月 2 日，完成了本次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限制性股票的登记。

## 十八、 其他重要事项

###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详见“重要事项”的“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 2、 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 3、 资产置换

####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 6、 分部信息

####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根据本集团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集团的经营业务仅划分为 1 个经营分部。本集团业务单一且主要业务均在中国进行，公司组织结构及内部管理中亦未按产品或客户以分部管理生产经营活动及评价经营成果。除本财务报表中已有的信息披露外，无须披露其他分部资料。

####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1、应收账款

##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28,292,650.98	92,494,752.22
其中：1年以内分项		
3个月以内	121,754,919.26	88,669,593.84
3个月至1年	6,537,731.72	3,825,158.38
1至2年	132.16	119,566.37
2至3年	9,901.03	-
合计	128,302,684.17	92,614,318.59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8,302,684.17	100	6,615,741.45	5.16	121,686,942.72	92,614,318.59	100	4,763,405.64	5.14	87,850,912.95
其中：										
合计	128,302,684.17	/	6,615,741.45	/	121,686,942.72	92,614,318.59	/	4,763,405.64	/	87,850,912.9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具有相同的风险特征应收款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3个月以内	121,754,919.26	6,087,745.96	5%
3个月 - 1年	6,537,731.72	523,018.54	8%
1 - 2年	132.16	26.43	20%
2 - 3年	9,901.03	4,950.52	50%

合计	128,302,684.17	6,615,741.45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	4,763,405.64	1,852,335.81				6,615,741.45
合计	4,763,405.64	1,852,335.81				6,615,741.4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 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 合同资产期 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 和合同资产 期末余额合 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 末余额
余额前五名的 应收账款 和合同资产 总额	83,528,535.06		83,528,535.06	65.10%	4,338,784.67
合计	83,528,535.06		83,528,535.06	65.10%	4,338,784.67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483,020.60	548,968.11
合计	483,020.60	548,968.1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应收利息

####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应收股利

#####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其他应收款

#####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486,178.88	23,955.28
1至2年	-	376,513.24
3年以上	-	150,000.00
合计	486,178.88	550,468.52

#####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423,013.24	525,000.00
应收员工备用金	28,165.64	23,955.28
其他	35,000.00	1,513.24
合计	486,178.88	550,468.52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应收款	1,500.41	1,657.87			3,158.28
合计	1,500.41	1,657.87			3,158.2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北京好药师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211,500.00	43.50	应收保证金和押金	一年以内	-
京东大药房(天津)有限公司	100,000.00	20.57	应收保证金和押金	一年以内	-
阿里健康医药(广东)有限公司	50,000.00	10.28	应收保证金和押金	一年以内	-
谢持琳	35,000.00	7.20	应收保证金和押金	一年以内	-
汪磊	35,000.00	7.20	其他	一年以内	-1,750.00
合计	431,500.00	88.75	/	/	-1,750.00

##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000,000.00	-	3,0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	-	3,0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0

####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 余额
			追加 投资	减少 投资	计提减 值准备	其他		
上海方之心 生物科技有 限公司	3,000,000.00	-					3,000,000.00	-
合计	3,000,000.00	-					3,000,000.00	-

####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24,695,833.89	183,850,904.17	474,228,256.26	163,189,608.48
其他业务	585,017.50	-	355,437.09	
合计	525,280,851.39	183,850,904.17	474,583,693.35	163,189,608.48

####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10,619.4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39,196.9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92,583.7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6,415.0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36,352.20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86	1.29	1.2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86	1.29	1.29

##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方之光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6年4月24日

####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